

标段编号： 2310-440300-04-01-892684004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深圳中学深汕学校（九年一贯制）项目施工总承包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展鸿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12月30日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表（须含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简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隋广龙	项目经理	工程师	34岁，一级建造师，12年项目工程经验
马万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49岁，高级工程师，20年项目工程经验
刘振彪	生产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36岁，高级工程师，12年项目工程经验
陈伟	安全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41岁，安全B证，高级工程师，17年项目工程经验
王海龙	质量负责人	/	34岁，质量员证，10年项目工程经验
赵宗光	安全员	/	30岁，安全C证，8年项目工程经验
李青	安全员	/	31岁，安全C证，8年项目工程经验
王刚	质量员	高级工程师	38岁，高级工程师，15年项目工程经验
刘淇	质量员	/	33岁，质量员证，10年项目工程经验
冯俊伟	土建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44岁，高级工程师，20年项目工程经验
梁雨新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32岁，工程师，10年项目工程经验
柳凤军	强弱电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52岁，高级工程师，30年项目工程经验
吴志高	暖通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42岁，高级工程师，20年项目工程经验
秦俊军	给排水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40岁，高级工程师，15年项目工程经验
朱彬鹏	BIM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35岁，高级工程师，11年项目工程经验
姜钧幻	材料员	/	29岁，材料员证，7年项目工程经验
谢颂贤	资料员	/	29岁，资料员证，7年项目工程经验
马奔	劳资专管员	/	29岁，资料员证，7年项目工程经验

说明：提供投标人拟派遣至本项目的团队主要人员情况，提供《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表》及其职称证书、执业资格证书（若有）。

项目经理：隋广龙

一建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4年10月16日  
- 2025年04月14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隋广龙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7年08月02日

注册编号: 京1412017201729019

聘用企业: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9-27至2027-09-26)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4.10.17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4年10月27日

安全B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京建安B（2024）0042551

姓名：隋广龙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7年8月2日

企业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4年10月14日

有效期：2024年10月14日至2025年5月5日



发证机关：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证日期：2024年10月14日



职称证书



身份证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隋广龙 性别男 一九八七 年八 月二 日生，于二〇〇八  
年九 月至二〇一二年七 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2011201205004230 二〇一二年七 月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技术负责人：马万

职称证



资格证书

马万

姓名 男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5.04

专业 管理工程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发证单位

证书编号(2018) 1102097

2018 年 1 月 29 日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身份证



姓名 马万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5 年 4 月 22 日

住址 河北省唐山市海港港区港荣街康宁小区111楼3门102号

公民身份号码 610103197504222054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唐山市公安局海港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4.01-2036.04.01

生产负责人：刘振彪

身份证



职称证



安全负责人：陈伟  
安全 C 证

建筑施工企业土建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京建安C2（2010）0095700

姓 名：陈伟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3年7月4日

企业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0年8月9日

有效 期：2022年12月7日 至 2025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证日期：2022年12月7日



身份证



职称证



质量负责人：王海龙  
身份证



岗位证



安全员：赵宗光

安全 C 证

**建筑施工企业土建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京建安C2（2017）0252033

姓 名：	赵宗光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4年11月29日	
企 业 名 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 次 领 证 日 期：	2017年11月28日	
有 效 期 限：	2023年12月10日 至 2026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证日期：2023年12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身份证



安全员：李青  
安全 C 证

<b>建筑施工企业土建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编号：京建安C2（2019）0281966	
姓 名：李青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3年3月20日	
企 业 名 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1月30日	
有 效 期：2022年12月7日 至 2025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证日期：2022年12月7日
<small>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small>	

身份证

姓名 李青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3年3月20日	
住址 河南省息县城郊乡顿庄村 杨寨组	
公民身份号码 411528199303201339	
 <b>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 证</b>	
签发机关 息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3.12.13-2043.12.13	

质量员：王刚

岗位证

证书编码：0412210600001000318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王刚

身份证号： 220524198603111814

岗位名称： 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郑州建设教育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2022年08月29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身份证



职称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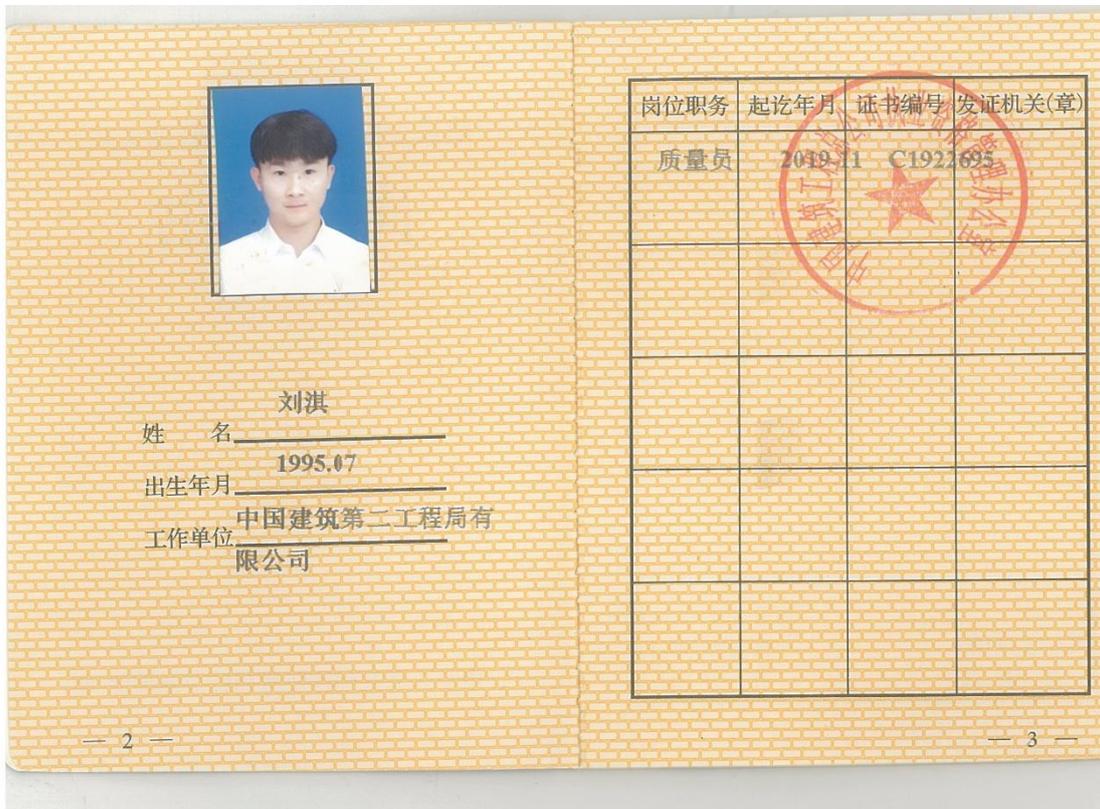


质量员：刘淇

身份证



岗位证



学 历 情 况

学历	专业	起止日期	毕 业 学 校

复 检 验 证 情 况 记 录

2021 年 检 合 格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资格考核办公室

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2023 年 检 合 格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资格考核办公室

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土建工程师：冯俊伟  
身份证



职称证



土建工程师：梁雨新  
身份证



职称证



强弱电工程师：柳凤军

身份证



职称证



暖通工程师：吴志高  
身份证



职称证



给排水工程师：秦俊军  
身份证



职称证



BIM 工程师：朱彬鹏

身份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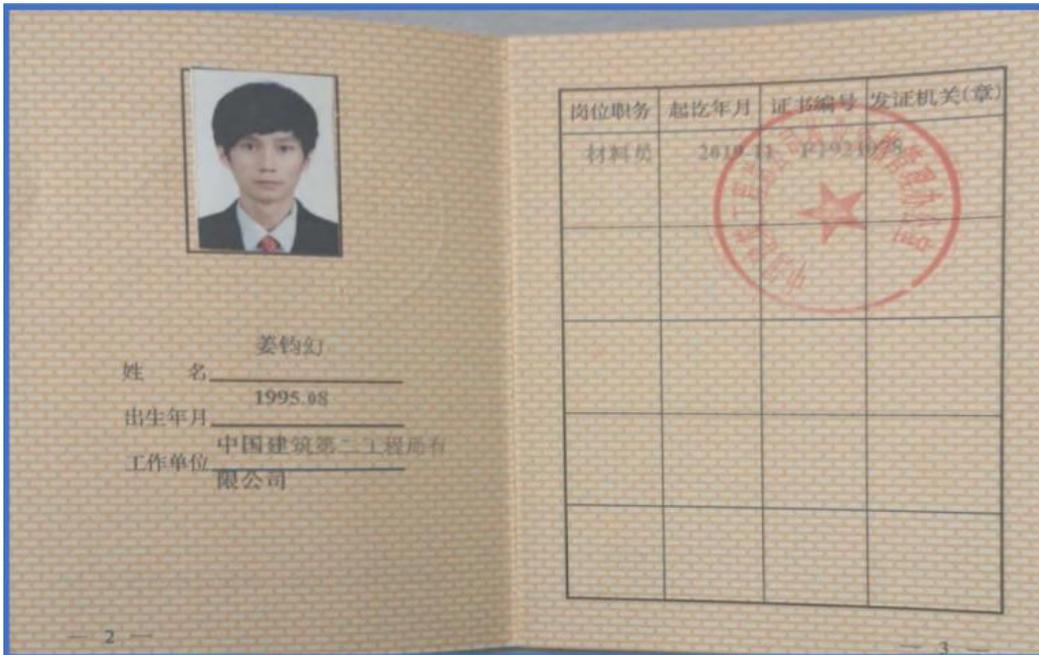
BIM 证



材料员：姜钧幻  
身份证



岗位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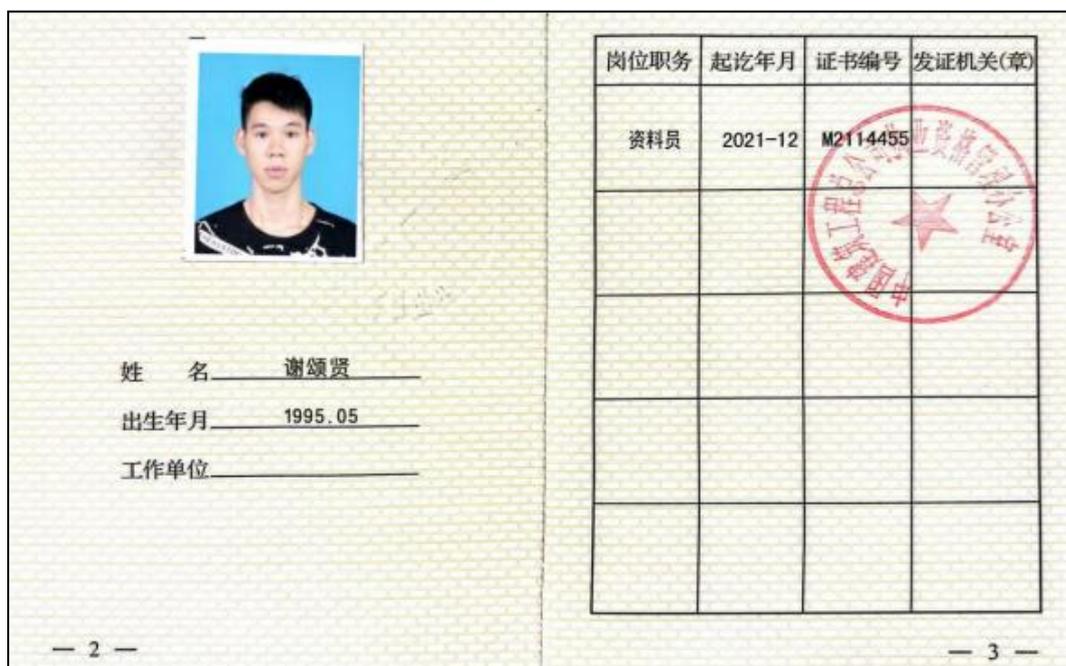


资料员：谢颂贤

身份证



岗位证



劳资员：马奔

身份证



岗位证



## 社保证明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参保人员缴费信息)		业务专用章		个人权益专用章									
		1101020411194		1101060962289									
参保人姓名:	隋广龙	校验码:	p65p3h										
社会保障号码:	220722198708022613	查询流水号:	11010220241227103033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24年05月至2024年11月										
一、养老保险单位变动记录:													
缴费起始年月	缴费截止年月	实际缴费月数	单位名称	缴费区县									
2024-07	2024-11	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二、五险缴费明细:													
缴费起止年月	养老实际缴费		失业实际缴费		工伤实际缴费		医疗实际缴费		生育实际缴费				
	月数	年缴费基数	个人缴费	月数	年缴费基数	个人缴费	月数	年缴费基数	个人缴费	月数	年缴费基数		
2024-07至2024-11	5	116195	9295.60	5	116195	581.00	5	116195	4	92956	1871.12	4	92956
合计	5	—	9295.60	5	—	581.00	5	—	4	—	1871.12	4	—
三、补充资料													
参保人在我市养老保险累计实际缴费年限 00年05个月(其中趸缴年限 00年00个月),医疗保险累计实际缴费年限 00年04个月(其中趸缴年限 00年00个月)。截至 年 末,参保人在我市养老保险个人账户本息合计金额: 元。													
备注: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a href="http://fmu.rsj.beijing.gov.cn/hjkd/ggw/">http://fmu.rsj.beijing.gov.cn/hjkd/ggw/</a> ,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3.上述“缴费起止年月”栏目中带“*”标识为该年内含有补缴信息。													
4.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第1页 (共2页)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参保人员缴费信息)		业务专用章		个人权益专用章	
		1101020411194		1101060962289	
参保人姓名:	隋广龙	校验码:	p65p3h		
社会保障号码:	220722198708022613	查询流水号:	11010220241227103033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24年05月至2024年11月		
北京市西城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2024年12月27日					

第2页 (共2页)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10000100024296D

校验码: dddc2y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91110000100024296D

查询流水号: 11010220241219182245

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24年01月至2024年12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曹志	14022119890621003X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2	马万	610103197504222054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3	刘振彪	341225198806293118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4	陈伟	130203198307042412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5	王刚	220524198603111814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6	赵宗光	421127199411295014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7	李青	411528199303201339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7	李青	411528199303201339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8	王海龙	211321199006034973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9	刘洪	130626199507186534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10	冯俊伟	142201198210265231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9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9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9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9
11	梁雨新	141127199206060137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9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12	柳凤军	130203197212202415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13	吴志高	220602198009161816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14	秦俊军	130425198405093423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4	秦俊军	130425198405093423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15	朱彬鹏	41018219891216073X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16	姜钧幻	220421199508163114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17	谢颂贤	440682199505204018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18	马奔	360732199512202354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10月	10

备注: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wu.rsj.beijing.gov.cn/bjkdty/ggfw/>,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西城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4年12月19日

投标人业绩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竣工验收时间	项目经理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	工程地点（深汕合作区/深圳/其他地区）
1	河海大学长荡湖大学科技园(一期)项目	江苏省金坛长荡湖旅游度假区管理委员会	356142.21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2023.05.20	韩龔	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	江苏省常州市
2	北京理工大学良乡校区教学楼组团项目	北京理工大学	50500.28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2021.01.05	杨庆泽	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	北京市房山区
3	浙江大学紫金港校区西区理工农组团(二期)-理科大楼	浙江大学	28729.34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2020.06.22	蒯俊山	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	浙江省杭州市
4	北京市二十一世纪国际学校成都分校	锡华怡恒成都实业有限公司	65000.00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2020.08.25	张进	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	四川省成都市

说明：提供近5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在建项目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已完工项目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施工总承包或EPC工程总承包类似业绩（公共建筑）**（投标人使用总公司/子公司业绩的，若投标人的项目管理人员在上述业绩有管理经验，视为总公司/子公司的施工总承包或EPC工程总承包类似业绩（公共建筑）有效，不超过3项，超过3项的选择列表前3项），须提供《企业同类工程业绩表》。证明材料为中标通知书（若有）、施工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如有）关键页等。施工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工程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合同签字盖章页等页面。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页，其它内容可不附。

1、河海大学长荡湖大学科技园(一期)项目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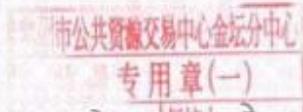
招标编号：3204822006280001-B0-002

河海大学长荡湖大学科技园(一期)项目(河海大学长荡湖大学科技园(一期)项目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的评标工作已结束,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我方将依据本工程招标文件、你方的投标文件与你方签订合同。请你方派代表于2021年03月08日前至江苏省金坛长荡湖旅游度假区管理委员会(建设单位);江苏长荡湖旅游控股有限公司(代建单位)与我方洽谈合同,在限期内不来草拟合同协议作放弃中标处理。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2021年02月07日

中标范围	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土建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桩基工程(国际学术交流中心、展览馆和实验平台);基坑支护工程;降水排水;土石方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房屋结构;防水工程;保温;钢结构;室内装饰;外墙装饰;幕墙;装饰装修;金属门窗;道路及地下管线工程、体育场地(塑胶跑道)、体育场馆及设施工程;园林绿化工程;雨污水工程;安装工程包括但不限于:一般水电;机电安装工程;通风空调工程;电梯;消防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预埋;楼宇照明等工程;各专业安装联调联试等。		
中标价	3561422117.94元	标底价(万元)	415111.656474
其中:暂估价(万元)	59380	中标面积(平方米)	700000.00
中标工期(日历天)	792	定额工期(日历天)	792
中标质量标准	合格;其中信息服务中心确保国家优质工程,争创鲁班奖;信息服务中心、产教研发中心、国际学术交流中心确保扬子杯或省优质工程;其余工程确保金龙杯或市优质工程。	招标文件要求	合格,及相关创优要求按招标文件。
项目经理	戴华勇	注册编号	京1111151533604
备注			
备案章:	 		

说明 1、本通知书一式三份、建设单位、中标单位、招标办各执一份。

2、本中标通知书的详细内容,可扫描二维码登陆常州建设工程交易网www



## 合同关键页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江苏省金坛长荡湖旅游度假区管理委员会(建设单位)、江苏长荡湖旅游控股有限公司(代建单位)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河海大学长荡湖大学科技园(一期)项目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河海大学长荡湖大学科技园(一期)项目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2. 工程地点:常州市金坛区长荡湖北侧。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坛发改投字[2020]88号。
4. 资金来源:自筹。
5. 工程内容: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含编制说明)范围内的土建、安装及相关配套工程。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 6. 工程承包范围:

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含编制说明)范围内的:

土建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桩基工程(国际学术交流中心、展览馆和实验平台);基坑支护工程;降水排水;土石方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房屋结构;防水工程;保温;钢结构;室内装饰;外墙装饰;幕墙;装饰装修;金属门窗;道路及地下管线工程、体育场地(塑胶跑道)、体育场馆及设施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网站水工建筑等;

安装工程包括但不限于:一般水电;机电安装工程;通风空调工程;电梯;消防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 预埋;楼宇照明等工程;各专业安装联调联试等。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2月28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4月3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792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其中信息服务中心确保国家优质工程，争创鲁班奖；信息服务中心、产教研研发中心、国际学术交流中心确保扬子杯或省优质工程；其余工程确保金龙杯或市优质工程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叁拾伍亿陆仟壹佰肆拾贰万贰仟壹佰壹拾柒元玖角肆分  
(¥3561422117.94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捌仟叁佰壹拾贰万捌仟柒佰伍拾元叁角贰分)(¥83128750.32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伍亿玖仟叁佰捌拾万元) (¥593800000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亿叁仟陆佰捌拾叁万叁仟元) (¥236833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戴华勇。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标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1年2月8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江苏长荡湖旅游控股有限公司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除法律另有规定或合同另有约定外,发包人和承包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2021.4.8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110000100024296D

地 址：北京市通州区梨园镇北杨洼 251 号

邮政编码：101101

法定代表人：石雨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10-51579655

传 真：021-61049300

电子信箱：872379891@qq.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东大街支行

账 号：11050165570000001348-0005



# 竣工验收报告

一、工程概况					
建设单位名称	江苏省金坛长荡湖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				
工程名称	河海大学长荡湖大学科技园(一期)项目	工程地址	常州市金坛区长荡湖北侧		
工程类别	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造价	7596.73 (万元)		
房屋结构类型/层数	地上: 框架结构 / 3 地下: 框架结构 / 0	房屋建筑面积	地上: 20790.48 m <sup>2</sup> 地下: 0 m <sup>2</sup>		
市政道路、管线长度		市政其他主要技术指标			
开工日期	2021年03月29日	完工日期	2023年08月10日		
施工许可证号	320482202106010101	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320413202100045, 00647, 00079号, 规划委发[2021]3013号, 总规发[2021]066号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证书号	10082(2021)第0397-0029, 0166号, 10301(2021)第0319号, 10082(2023)第0162-0164号
勘察单位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	东南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监理单位	江苏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综合资质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常州市金坛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注册号	32048202021042		

二、备案意见		编号: 3204822006280001-JX-013
江苏省金坛长荡湖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 (建设单位)		
建设的 河海大学长荡湖大学科技园(一期)食堂一、二、三		
单位工程, 于 2023年 8月 15日由建设单位组织竣工验收合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279号《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住房城乡建设部令 第2号《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规定, 建设单位于 2023年 8月 15日报送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 申请备案。		
经查验, 符合要求。		
		
(备案机构盖章)		
2023年 8月 15日		

一、工程概况					
建设单位名称	江苏省金坛长荡湖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				
工程名称	河海大学长荡湖大学科技园(一期)项目	工程地址	常州市金坛区长荡湖北侧		
工程类别	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造价	72289.00 (万元)		
房屋结构类型/层数	地上: 框架结构 / 6层 地下: 框架 / 1层	房屋建筑面积	地上: 185231.12 m <sup>2</sup> 地下: 12607.03 m <sup>2</sup>		
市政道路、管线长度		市政其他主要技术指标			
开工日期	2021年03月29日	完工日期	2023年05月20日		
施工许可证号	320482202106010101	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320413202100045, 00647, 00048, 00079, 中勘发[2021]0911号, 总规发[2021]066号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证书号	10082(2021)第0027-0089号, 第0091-0096号, 第0110号, 第0123号, 第0124号, 第0146号, 第0180号, 10301(2021)第0246号, 第0288号, 第0319号, 第0516号, 第0676号
勘察单位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	东南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监理单位	江苏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综合资质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常州市金坛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注册号	32048202021042		

二、备案意见		编号: 3204822006280001-JX-002
江苏省金坛长荡湖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 (建设单位)		
建设的 河海大学长荡湖大学科技园(一期)员工宿舍1-1~1-7, 展览馆, 体育馆, 游泳池, 体育场, 研究中心3-1, 3-2, 4-1, 4-2, F1F2地下室		
单位工程, 于 2023年 5月 30日由建设单位组织竣工验收合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279号《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住房城乡建设部令 第2号《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规定, 建设单位于 2023年 5月 30日报送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 申请备案。		
经查验, 符合要求。		
		
(备案机构盖章)		
2023年 5月 30日		

一、工程概况			
建设单位名称	江苏省金坛长荡湖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		
工程名称	河海大学长荡湖大学科技园(一期)项目	工程地址	常州市金坛区长荡湖北侧
工程类别	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造价	47917.13 (万元)
房屋结构类型/层数	地上:框架结构/6层 地下:框架/1层	房屋建筑面积	地上: 121184.03 m <sup>2</sup> 地下: 9953.98 m <sup>2</sup>
市政道路、管线长度		市政其他主要技术指标	
开工日期	2021年03月29日	完工日期	2023年04月20日
施工许可证号	320482202106010101	规划许可证号	320413202100079号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证书号	0082(2021)第0079-0386、0146号、0301(2021)第0295、0319、0516号
勘察单位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	东南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监理单位	江苏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综合资质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常州市金坛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注册号	32048202021042

二、备案意见		编号: 3204822006280001-JX-001
江苏省金坛长荡湖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 (建设单位)		
建设的河海大学长荡湖大学科技园(一期)员工宿舍2-1~2-6, 研究中心2-1-2-4, D3D4地下室		
单位工程, 于2023年4月26日由建设单位组织竣工验收合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279号《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住房城乡建设部令第2号《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规定, 建设单位于2023年4月30日报送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 申请备案。		
经查验, 符合要求。		
 (备案机构盖章) 竣工备案专用章		
2023年4月30日		

一、工程概况			
建设单位名称	江苏省金坛长荡湖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		
工程名称	河海大学长荡湖大学科技园(一期)项目	工程地址	常州市金坛区长荡湖北侧
工程类别	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造价	1884.09 (万元)
房屋结构类型/层数	地上:框架结构/2层 地下:框架/0层	房屋建筑面积	地上: 3448.82 m <sup>2</sup> 地下: 0 m <sup>2</sup>
市政道路、管线长度		市政其他主要技术指标	
开工日期	2021年09月01日	完工日期	2022年05月14日
施工许可证号	320482202209280201	规划许可证号	320413202100047号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证书号	0082(2021)第0109号、10082(2021)第0146号、0301(2021)第0301、0319号
勘察单位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	东南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施工单位	龙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监理单位	江苏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综合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常州市金坛区建设工程管理中心	监督注册号	32048202021085

二、备案意见		编号: 3204822006280001-JX-011
江苏省金坛长荡湖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 (建设单位)		
建设的河海大学长荡湖大学科技园(一期)项目专家楼1-5和110kv变电站		
单位工程, 于2023年4月26日由建设单位组织竣工验收合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279号《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住房城乡建设部令第2号《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规定, 建设单位于2023年5月30日报送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 申请备案。		
经查验, 符合要求。		
 (备案机构盖章) 竣工备案专用章		
2023年5月30日		

一、工程概况			
建设单位名称	江苏省金坛长荡湖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		
工程名称	河海大学长荡湖大学科技园（一期）项目	工程地址	常州市金坛区长荡湖北侧
工程类别	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造价	1196.53 (万元)
房屋结构类型/层次	地上:框架结构/1层 地下:框架/0层	房屋建筑面积	地上: 1121.44 m <sup>2</sup> 地下: m <sup>2</sup>
市政道路、管线路长度		市政其他主要技术指标	
开工日期	2022年06月01日	完工日期	2023年03月15日
施工许可证号	320482202209280101	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29413202100048、7、45号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号	10082(2022)1033、1034、1035
勘察单位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	东南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施工单位	常州第一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一级
监理单位	江苏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常州市金坛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注册号	320048202022A020

二、备案意见	
编号:	3204822006280001-JX-010
江苏省金坛长荡湖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 (建设单位)	
建设的河海大学长荡湖大学科技园（一期）项目器械库及大门工程	
单位工程，于 2023年 4月 26日由建设单位组织竣工验收合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279 号《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住房城乡建设部令第 2 号《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规定，建设单位于 2023年 5月 30日报送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申请备案。	
经查验，符合要求。	




2023年5月30日

一、工程概况			
建设单位名称	江苏省金坛长荡湖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		
工程名称	河海大学长荡湖大学科技园（一期）项目	工程地址	常州市金坛区长荡湖北侧，东至金山路，南至河海大道，西至丹桂路，北至沪武高速。
工程类别	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造价	7768.10 (万元)
房屋结构类型/层次	地上:其他/0层 地下:其他/0层	房屋建筑面积	地上: 0 m <sup>2</sup> 地下: 0 m <sup>2</sup>
市政道路、管线路长度		市政其他主要技术指标	
开工日期	2020年12月10日	完工日期	2021年08月20日
施工许可证号	320482202104220101	规划许可证号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号	21-000 XBS1-2021-地基-001
勘察单位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	东南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施工单位	龙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监理单位	江苏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常州市金坛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注册号	3204820211007

二、备案意见	
编号:	3204822006280001-JX-009
江苏省金坛长荡湖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 (建设单位)	
建设的河海大学长荡湖大学科技园（一期）A1A2地下室、A3~A5、C1、C3~C5、D1、D2、D3D4地下室、D5~D7、D9~D11、E2、F1桩基工程	
单位工程，于 2023年 4月 26日由建设单位组织竣工验收合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279 号《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住房城乡建设部令第 2 号《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规定，建设单位于 2023年 5月 30日报送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申请备案。	
经查验，符合要求。	




2023年5月30日

一、工程概况			
建设单位名称	江苏省金坛长荡湖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		
工程名称	河海大学长荡湖大学科技园(一期)项目	工程地址	常州市金坛区长荡湖北侧,东至金山路,南至河海大道,西至丹桂路,北至伊武高速。
工程类别	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造价	2931.00 (万元)
房屋结构类型/层数	地上:其他 / 0 层 地下:其他 / 0 层	房屋建筑面积	地上: 0 m <sup>2</sup> 地下: 0 m <sup>2</sup>
市政道路、管线长度		市政其他主要技术指标	
开工日期	2020年12月10日	完工日期	2021年06月12日
施工许可证号	320482202102240201	规划许可证号	
勘察单位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	东南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施工单位	龙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监理单位	江苏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常州市金坛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注册号	320402021011

二、备案意见		编号: 3204822006280001-JX-008
江苏省金坛长荡湖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 (建设单位)		
建设的河海大学长荡湖大学科技园(一期)项目产教研发中心B1-1#~B1-6#、信息服务中心B2#、员工活动中心B3#~B5#桩基工程		
单位工程,于 2023年 4月 26日由建设单位组织竣工验收合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279号《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住房城乡建设部令第 2号《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规定,建设单位于 2023年 5月 30日报送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申请备案。		
经查验,符合要求。		




一、工程概况			
建设单位名称	江苏省金坛长荡湖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		
工程名称	河海大学长荡湖大学科技园(一期)项目	工程地址	常州市金坛区长荡湖北侧
工程类别	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造价	40898.80 (万元)
房屋结构类型/层数	地上:框架结构/14层 地下:框架 / 1 层	房屋建筑面积	地上: 112149.06 m <sup>2</sup> 地下: 9739.11 m <sup>2</sup>
市政道路、管线长度		市政其他主要技术指标	
开工日期	2021年03月29日	完工日期	2023年05月20日
施工许可证号	320482202104230101	规划许可证号	
勘察单位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	东南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监理单位	江苏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综合资质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常州市金坛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注册号	3204822021033

二、备案意见		编号: 3204822006280001-JX-007
江苏省金坛长荡湖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 (建设单位)		
建设的河海大学长荡湖大学科技园(一期)产教研发中心B1-1#~B1-6#、国际学术交流中心		
单位工程,于 2023 5年 30月 日由建设单位组织竣工验收合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279号《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住房城乡建设部令第 2号《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规定,建设单位于 2023年 5月 30日报送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申请备案。		
经查验,符合要求。		




一、工程概况			
建设单位名称	江苏省金坛长荡湖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		
工程名称	河海大学长荡湖大学科技园(一期)项目	工程地址	常州市金坛区长荡湖北侧
工程类别	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造价	14589.70 (万元)
房屋结构类型/层数	地上:其他 /7 层 地下:其他 /1 层	房屋建筑面积	地上: 38072.54 m <sup>2</sup> 地下: 1952.53 m <sup>2</sup>
市政道路、管线路长度		市政其他主要技术指标	
开工日期	2021年03月29日	完工日期	2023年05月20日
施工许可证号	320482202104130101	规划许可证号	320413202100018 规划委(2021)025号, 苏规字第7-2023-0011号
勘察单位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	东南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监理单位	江苏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综合资质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常州市金坛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注册号	32048202021023

二、备案意见		编号: 3204822006280001-JX-006
江苏省金坛长荡湖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 (建设单位)		
建设的河海大学长荡湖大学科技园(一期)信息服务中心B2		
单位工程,于2023年5月30日由建设单位组织竣工验收合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279号《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住房城乡建设部令第2号《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规定,建设单位于2023年5月30日报送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申请备案。		
经查验,符合要求。		
  (备案机构盖章) 2023年5月30日		

一、工程概况			
建设单位名称	江苏省金坛长荡湖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		
工程名称	河海大学长荡湖大学科技园(一期)项目	工程地址	常州市金坛区长荡湖北侧
工程类别	市政工程	工程造价	10734.77 (万元)
房屋结构类型/层数	地上:其他 /0 层 地下:其他 /0 层	房屋建筑面积	地上: 0 m <sup>2</sup> 地下: 0 m <sup>2</sup>
市政道路、管线路长度	9157.63米	市政其他主要技术指标	
开工日期	2021年03月29日	完工日期	2023年05月20日
施工许可证号	320482202112160101	规划许可证号	320413202100157号
勘察单位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	东南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监理单位	江苏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综合资质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常州市金坛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注册号	32048202021117

二、备案意见		编号: 3204822006280001-JX-003
江苏省金坛长荡湖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 (建设单位)		
建设的河海大学长荡湖大学科技园(一期)项目道路、雨污水管道配套工程		
单位工程,于2023年5月30日由建设单位组织竣工验收合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279号《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住房城乡建设部令第2号《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规定,建设单位于2023年5月30日报送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申请备案。		
经查验,符合要求。		
  (备案机构盖章) 2023年5月30日		

一、工程概况			
建设单位名称	江苏省金坛长荡湖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		
工程名称	河海大学长荡湖大学科技园(一期)项目	工程地址	常州市金坛区长荡湖北侧
工程类别	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造价	69260.72 (万元)
房屋结构类型/层数	地上:框架结构/9层 地下:框架/1层	房屋建筑面积	地上:175263.28m <sup>2</sup> 地下:20489.90m <sup>2</sup>
市政道路、管线长度		市政其他主要技术指标	
开工日期	2021年03月29日	完工日期	2023年05月20日
施工许可证号	320482202104210101	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320413202100016-0045、0048、0049、0050(2021)022号、规划变更1-3023-0011、3023-0012、0062-0064、0146、0180号
勘察单位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	东南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监理单位	江苏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综合资质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常州市金坛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注册号	32048202021028

二、备案意见		编号: 3204822006280001-JX-005
江苏省金坛长荡湖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 (建设单位)		
建设的河海大学长荡湖大学科技园(一期)研究中心1-1~1-5、A1A2地下室、员工活动中心B3#~B5#、群研办公楼、员工宿舍3-1~3-3		
单位工程,于2023年5月30日由建设单位组织竣工验收合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279号《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住房城乡建设部令 第2号《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规定,建设单位于2023年5月30日报送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申请备案。		
经查验,符合要求。		
 (备案机构盖章)  2023年5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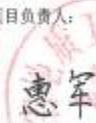
一、工程概况			
建设单位名称	江苏省金坛长荡湖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		
工程名称	河海大学长荡湖大学科技园(一期)项目	工程地址	常州市金坛区长荡湖北侧
工程类别	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造价	1190.37 (万元)
房屋结构类型/层数	地上:框架结构/3层 地下:框架/0层	房屋建筑面积	地上:2989.05m <sup>2</sup> 地下:0m <sup>2</sup>
市政道路、管线长度		市政其他主要技术指标	
开工日期	2021年03月29日	完工日期	2023年05月20日
施工许可证号	320482202209190101	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320413202100045-0048、规划变更1-3023-0013号
勘察单位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	东南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监理单位	江苏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综合资质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常州市金坛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注册号	32048202022071

二、备案意见		编号: 3204822006280001-JX-004
江苏省金坛长荡湖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 (建设单位)		
建设的河海大学长荡湖大学科技园(一期)项目医务室、垃圾中转站施工总承包		
单位工程,于2023年5月30日由建设单位组织竣工验收合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279号《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住房城乡建设部令 第2号《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规定,建设单位于2023年5月30日报送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申请备案。		
经查验,符合要求。		
 (备案机构盖章)  2023年5月30日		

一、工程概况				
建设单位名称	江苏省金坛长荡湖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			
工程名称	河海大学长荡湖大学科技园（一期）项目	工程地址	常州市金坛区长荡湖北侧	
工程类别	市政工程	工程造价	2401.88 (万元)	
房屋结构类型/层次	地上:其他 / 0 层 地下:其他 / 0 层	房屋建筑面积	地上: 0 m <sup>2</sup> 地下: 0 m <sup>2</sup>	
市政道路、管线路长度	0	市政其他主要技术指标	桥梁30.8米、20米; 涵洞408.08米	
开工日期	2021年12月01日	完工日期	2022年11月17日	
施工许可证号	320482202112270101	规划许可证号	330413202100157号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证书号 13072(2021)第0156号
勘察单位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资质等级	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	
设计单位	东南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市政甲级	
施工单位	江苏天马万鑫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市政总承包壹级	
监理单位	江苏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常州市金坛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注册号	32048202021122	

二、备案意见		编号: 3204822006280001-JX-012
江苏省金坛长荡湖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 (建设单位)		
建设的河海大学长荡湖大学科技园(一期)项目桥梁、涵洞及附属工程		
单位工程,于2023 4年 26 月 日由建设单位组织竣工验收合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279 号《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住房城乡建设部令第 2 号《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规定,建设单位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报送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申请备案。		
经查验,符合要求。		
		
(备案机构盖章)		
2023 年 5 月 30 日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河南大学长葛湖大学科技园（一期）A1A2地下室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施工许可建筑面积	地下1层 9863.91m <sup>2</sup>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水生	开工日期	2021年3月29日
项目负责人	韩震	项目技术负责人	雷亮	完工日期	2023年5月20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9 分部，经核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9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3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43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4 项，符合规定 24 项，共抽查 24 项，符合规定 24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3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3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2023年5月30日	2023年5月30日	2023年5月30日	2023年5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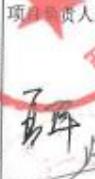
注：单位（子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有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河海大学长葛湖大学科技园（一期）研究中心1-1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施工许可建筑面积	地上5层 18443.48m <sup>2</sup>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工日期	2021年3月29日
项目负责人	韩曼	项目技术负责人	雷亮	完工日期	2023年5月20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核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53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53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4 项，符合规定 34 项，共抽查 34 项，符合规定 34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5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5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通过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月日	2023年5月30日	2023年5月30日	2023年5月30日	2023年5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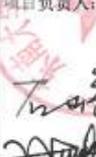
注：单位（子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应具有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河海大学长荡湖大学科技园（一期）产教研发中心B1-1#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施工许可建筑面积	地上5层 15630.65m <sup>2</sup>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工日期	2021年3月29日
项目负责人	韩冀	项目技术负责人	雷亮	完工日期	2023年5月20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核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53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53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4 项，符合规定 34 项，共抽查 34 项，符合规定 34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5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5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3年5月30日	2023年5月30日	2023年5月30日	2023年5月30日	2023年5月20日	

注：单位（子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有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河海大学长荡湖大学科技园（一期）科研办公楼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施工许可建筑面积	地上9层，地下1层 36617.64m <sup>2</sup>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工日期	2021年3月29日
项目负责人	韩龔	项目技术负责人	雷亮	完工日期	2023年5月20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核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53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53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5 项，符合规定 35 项，共抽查 35 项，符合规定 35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5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5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通过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3年5月20日		2023年5月20日		2023年5月20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3年5月20日		2023年5月2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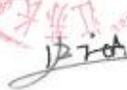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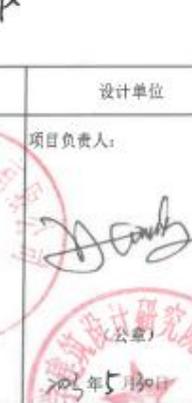
注：单位（子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在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河海大学长荡湖大学科技园（一期）研究中心2-1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施工许可建筑面积	地上4层 13596.94m <sup>2</sup>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工日期	2021年3月29日
项目负责人	韩巍	项目技术负责人	雷亮	完工日期	2023年4月20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核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53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53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4 项，符合规定 34 项，共抽查 34 项，符合规定 34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5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5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通过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2023年4月7日	2023年4月7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单位（子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有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河海大学长荡湖大学科技园 (一期)研究中心4-1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施工许可 建筑面积	地上5层 14369.46m <sup>2</sup>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工日期	2021年3月29日
项目负责人	韩巍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雷亮	完工日期	2023年5月20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核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53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53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5 项, 符合规定 35 项, 共抽查 35 项, 符合规定 3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5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5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通过			
监理单位	整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3年5月30日	2023年5月30日	2023年5月30日	2023年5月30日	2023年5月30日	

注: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有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河海大学长荡湖大学科技园（一期）研究中心3-1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施工许可建筑面积	地上5层 17489.48m <sup>2</sup>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工日期	2021年3月29日
项目负责人	韩翼	项目技术负责人	雷亮	完工日期	2023年5月20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核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53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53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5 项，符合规定 35 项，共抽查 35 项，符合规定 35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5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5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3年5月20日	专业监理工程师：  (公章) 2023年5月20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3年5月20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3年5月20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3年5月20日	

注：单位（子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有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河海大学长荡湖大学科技园（一期）项目道路、雨污水管道配套工程	结构类型	其他	层数/施工许可建筑面积	0层/0m <sup>2</sup>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工日期	2021年3月29日
项目负责人	韩冀	项目技术负责人	需亮	完工日期	2023年5月20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3 分部，经核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3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8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 项，符合规定 1 项，共抽查 1 项，符合规定 1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0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0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通过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月日		2023年5月30日	2023年5月30日	年月日	年月日

注：单位（子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应有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2、北京理工大学良乡校区教学楼组团项目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17年11月15日 所递交的 北京理工大学良乡校区教学楼组团 (工程名称) 施工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收，被确定为中标人。

工程名称	北京理工大学良乡校区教学楼组团	建设规模	107006平方米
建设地点	良乡镇良乡高教园区内		
中标范围	图纸所示全部工程内容包括：地基与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建筑装饰工程、建筑屋面工程、建筑给排水及采暖工程、建筑电气工程、智能化建筑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电梯工程、建筑节能工程、室外工程等		
中标价格	小写：505002795.77元 大写：伍亿零伍佰万贰仟柒佰玖拾伍元柒角柒分		
中标工期	963 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	2018年03月16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0年11月03日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杨庆泽	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注册建造师一级
备注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7.3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随附的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如果有），是本中标通知书的组成部分，特此通知。

附：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

招标人：北京理工大学（盖章单位）

法定代表人：胡海岩（签字或盖章）

胡海岩 2017年11月21日



合同编号: BIT-201711210810  
已开发票  
指导中心

副本

---

北京理工大学良乡校区教学楼组团项目  
施工总承包合同

---



发包人: 北京理工大学



承包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日期: 2017年11月



### 五、合同形式

本合同采用 固定单价 合同形式。

### 六、签约合同价

合同价含税金额（大写）：伍亿零伍佰万零贰仟柒佰玖拾伍元柒角柒分（人民币），

（小写）¥：505002795.77 元。

合同价不含税金额（大写）：肆亿伍仟肆佰玖拾伍万柒仟肆佰柒拾叁元陆角玖分  
（人民币），（小写）¥：454957473.69 元；

税率 11%，税金人民币（大写）：伍仟零肆万伍仟叁佰贰拾贰元零捌分（人民币），

（小写）¥：50045322.08 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13559308.78 元

暂列金额（含税）：10000000.00 元

专业工程暂估价（含税）：119573720.00 元

农民工工伤保险费 179555 元

### 七、承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杨庆泽； 职称：高级工程师；

身份证号：210102197705055677；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04344013474115968；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京 111060809122。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京 111060809122 (00)。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京建安 B(2008)0052307。

### 八、合同文件的组成

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

- 1、本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专用合同条款；
- 5、通用合同条款；
- 6、技术标准和要求；
- 7、图纸；
-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9、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九、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十、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交付并承担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十一、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十二、本协议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两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一式拾份，其中一份在合同报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时留存。

十三、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但不得背离本协议第八条所约定的合同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北京理工大学（盖单位章）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胡海岩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胡海岩（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光陈印建（签字）

2017 年 11 月 21 日      2017 年 11 月 21 日

签约地点：北京市

## 专用合同条款

### 1. 一般约定

#### 1.1 词语定义

##### 1.1.2 合同当事人和人员

1.1.2.2 发包人：北京理工大学

1.1.2.6 监理人：北京中景恒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1.2.8 发包人代表：指发包人指定的派驻施工场地（现场）的全权代表。

姓名：郭志明

职称：                    

联系电话：81382028

电子信箱：                    

通信地址：                    

1.1.2.9 专业分包人：指根据合同条款第 15.8.1 项的约定，由发包人和承包人以招标方式选择的分包人。

1.1.2.10 专项供应商：指根据合同条款第 15.8.1 项的约定，由发包人和承包人以招标方式选择的供应商。

1.1.2.11 独立承包人：指与发包人直接订立工程承包合同，负责实施与工程有关的其他工作的当事人。

##### 1.1.3 工程和设备

1.1.3.2 永久工程：北京理工大学良乡校区教学楼组团。

1.1.3.3 临时工程：承包人为完成永久工程所修建的临时性工程，并在本工程竣工后或在发包人要求时，承包人需予以全部拆除的工程。包括临时性道路、临时房屋、施工供水工程、施工照明工程等。

1.1.3.4 单位工程：指具有相对独立的设计文件，能够独立组织施工并能形成独立使用功能的永久工程的组成部分。

1.1.3.10 永久占地：北京理工大学良乡校区内（北京市房山区良乡镇东）。

1.1.3.11 临时占地：                    /                    。

##### 1.1.4 日期

1.1.4.5 缺陷责任期期限：24 个月。

1.1.4.8 保修期：是根据现行有关法律规定，在合同条款第 19.7 款中约定的由承包人负责对合同约定的保修范围内发生的质量问题履行保修义务并对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的期限。

##### 1.1.6 其他

## 竣工验收报告

###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C8-1

工程名称	文科楼（I）等12项（北京理工大学良乡校区三期（教学楼组团）-文科楼II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上10 / 13032 地下1 / m <sup>2</sup>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邱兴涛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13日
项目负责人	黄绍军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静涛	完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同意验收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5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35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0 项，符合规定 20 项， 共抽查 20 项，符合规定 20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5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5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本项目文科楼II已完成《施工总承包合同》及设计施工图与相关设计文件约定的全部施工内容，工程实体施工质量及安全与功能性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施工技术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整体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1月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C8-1

工程名称	文科楼（I）等12项（北京理工大学良乡校区三期（教学楼组团）-文科楼I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上10 / 9719m <sup>2</sup> 地下1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邱兴涛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13日
项目负责人	黄绍军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静涛	完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同意验收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2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42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5 项，符合规定 25 项， 共抽查 25 项，符合规定 2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5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5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本项目文科楼 I 已完成《施工总承包合同》及设计施工图与相关设计文件约定的全部施工内容，工程实体施工质量及安全与功能性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施工技术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整体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1月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C8-1

工程名称	文科楼（I）等12项（北京理工大学良乡校区二期（教学楼组团）-文科楼III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上10 / 13037 地下1 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邱兴涛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13日
项目负责人	黄绍军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静涛	完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同意验收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2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32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2 项，符合规定 22 项， 共抽查 22 项，符合规定 22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5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5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本项目文科楼III已完成《施工总承包合同》及设计施工图与相关设计文件约定的全部施工内容，工程实体施工质量及安全与功能性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施工技术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整体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1月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C8-1

工程名称	文科楼(1)等12项(北京理工大学良乡校区三期(教学楼组团)-文科楼IV)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上10 / 9816m <sup>2</sup> 地下1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邱兴涛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13日
项目负责人	黄绍军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静涛	完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同意验收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2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32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2 项, 符合规定 22 项, 共抽查 22 项, 符合规定 22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5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5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本项目文科楼IV已完成《施工总承包合同》及设计施工图与相关设计文件约定的全部施工内容, 工程实体施工质量及安全与功能性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施工技术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整体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2021年1月5日	2021年1月5日	2021年1月5日	2021年1月5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C8-1

工程名称	文科楼（I）等12项（北京理工大学良乡校区二期（教学楼组团）-文科教学楼I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上7 / 8019m <sup>2</sup> 地下1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邱兴涛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13日
项目负责人	黄绍军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静涛	完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同意验收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3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33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0 项，符合规定 20 项， 共抽查 20 项，符合规定 20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5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5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本项目文科教学楼I已完成《施工总承包合同》及设计施工图与相关设计文件约定的全部施工内容，工程实体施工质量及安全与功能性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施工技术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整体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1月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C8-1

工程名称	文科楼（I）等12项（北京理工大学良乡校区三期（教学楼组团）-文科教学楼II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上7 / 8019m <sup>2</sup> 地下1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邱兴涛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13日
项目负责人	黄绍军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静涛	完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同意验收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3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33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 使用功能 核查及 抽查结果	共核查 22 项，符合规定 22 项， 共抽查 22 项，符合规定 22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5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5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本项目文科教学楼II已完成《施工总承包合同》及设计施工图与相关设计文件约定的全部施工内容，工程实体施工质量及安全与功能性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施工技术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整体验收“合格”。				
参加 验收 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1月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C8-1

工程名称	文科楼(1)等12项(北京理工大学良乡校区三期(教学楼组团)-文科教学楼裙房)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上2 / 14775 m <sup>2</sup>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邱兴涛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13日
项目负责人	黄绍军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静涛	完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8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8 分部			同意验收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2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22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0 项, 符合规定 20 项, 共抽查 20 项, 符合规定 20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9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19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本项目文科教学楼裙房已完成《施工总承包合同》及设计施工图与相关设计文件约定的全部施工内容, 工程实体施工质量及安全与功能性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施工技术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整体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1月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C8-1

工程名称	文科楼（I）等12项（北京理工大学良乡校区三期（教学楼组团）-主楼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上7 / 11805 m <sup>2</sup>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邱兴涛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13日
项目负责人	黄绍军	项目技术 负责人	张静涛	完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同意验收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3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33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3 项，符合规定 23 项， 共抽查 23 项，符合规定 23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5 项，达到“好”和“一 般”的 25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 求的 0 项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本项目主楼已完成《施工总承包合同》及设计施工图与相关设计文件约定的全部施工内容，工程实体施工质量及安全与功能性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施工技术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整体验收“合格”。			
参加 验收 单 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1月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C8-1

工程名称	文科楼(1)等12项(北京理工大学良乡校区三期(教学楼组团)-圆形教学楼)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上2 / 2534m <sup>2</sup>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邱兴涛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13日
项目负责人	黄绍军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静涛	完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9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9 分部		同意验收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6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26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0 项, 符合规定 20 项, 共抽查 20 项, 符合规定 20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2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2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本项目圆形教学楼已完成《施工总承包合同》及设计施工图与相关设计文件约定的全部施工内容, 工程实体施工质量及安全与功能性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施工技术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整体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1月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C8-1

工程名称	文科楼(1)等12项(北京理工大学良乡校区三期(教学楼组团)-地下车库)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下1 / 15519 m <sup>2</sup>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邱兴涛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13日
项目负责人	黄绍军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静涛	完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9 分部,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9 分部		同意验收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5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25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3 项, 符合规定 13 项, 共抽查 13 项, 符合规定 13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6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16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本项目地下车库已完成《施工总承包合同》及设计施工图与相关设计文件约定的全部施工内容, 工程实体施工质量及安全与功能性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施工技术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整体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1月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C8-1

工程名称	文科楼（I）等12项（北京理工大学良乡校区三期（教学楼组团）-室外连廊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上2 / 478m <sup>2</sup> 地下1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邱兴涛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13日
项目负责人	黄绍军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静涛	完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6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6 分部		同意验收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0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0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 项，符合规定 1 项， 共抽查 1 项，符合规定 1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8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8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本项目室外连廊已完成《施工总承包合同》及设计施工图与相关设计文件约定的全部施工内容，工程实体施工质量及安全与功能性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施工技术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整体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1月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C8-1

工程名称	文科楼(1)等12项(北京理工大学良乡校区三期(教学楼组团)-人防通道)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下1 / 258m <sup>2</sup>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邸兴涛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13日
项目负责人	黄绍军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静涛	完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3 分部,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3 分部			同意验收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0 项, 经检查符合规定 10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 项, 符合规定 1 项, 共抽查 1 项, 符合规定 1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7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7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本项目人防通道已完成《施工总承包合同》及设计施工图与相关设计文件约定的全部施工内容, 工程实体施工质量及安全与功能性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施工技术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整体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1月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3、浙江大学紫金港校区西区理工农组团（二期）-理科大楼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No: E3300000001000376008001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16年10月17日 所递交 浙江大学紫金港校区西区理工农组团（二期）-理科大楼施工总承包 的项目经邀请招标，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 标 价：28729.3406 万元。

工 期：900 日历天。

工程质量：符合 确保“西湖杯” 标准。

项目经理：蒯俊山。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后的 30 内到 浙江大学紫金港校区西区基本建设指挥部 与我方签订委托施工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人须知”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  (盖单位章)

2016 年 11 月 3 日

(GF-2013-0201)



浙江大学紫金港校区西区理工农组团  
(二期) -理科大楼  
施工总承包合同

合同编号: LGN-05-II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浙 江 大 学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浙江大学紫金港校区西区理工农组团（二期）-理科大楼施工总承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浙江大学紫金港校区西区理工农组团（二期）-理科大楼施工总承包。

2.工程地点：浙江大学紫金港校区西区。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浙发改设计[2016]2号。

4.资金来源：自筹。

5.工程内容：浙江大学紫金港校区西区理工农组团（二期）-理科大楼施工总承包，本标段总建筑面积为 101238 平方米，主要由化学系、物理系、心理系、数学学院、地球科学学院及理学院组成。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浙江大学紫金港校区西区理工农组团（二期）-理科大楼施工总承包，本标段总建筑面积为 101238 平方米，主要由化学系、物理系、心理系、数学学院、地球科学学院及理学院组成。具体为施工图范围内包括包括建筑（含装饰、幕墙）、安装（含给排水、电气、消防、暖通、弱电）、室外附属工程【指本标段红线范围内的室外道路、铺装、给排水、电气含路灯、弱电工程等】，不包括室外绿化和招标人单独发包的部分。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及其他资料。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及其他资料。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6 年 11 月 30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19 年 5 月 18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0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实际开工日期以总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确保“西湖杯”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亿捌仟柒佰贰拾玖万叁仟肆佰零陆元整（¥ 287293406.00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柒佰捌拾贰万伍仟捌佰零捌元整 (¥ 7825808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贰佰伍拾壹万陆仟柒佰陆拾玖元整 (¥ 2516769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采用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蒯俊山。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件;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6 年 12 月 26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杭州西湖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并在乙方提交履约担保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拾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壹正拾副 ，承包人执 壹正陆副 。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杭州市余杭塘路 866 号

邮政编码： 310058

电 话： 057188206609

传 真： 057188206696

开户名： 浙江大学基建处

开户银行： 建行杭州宝石支行

账 号： 33001616180050000992

经办人： 郑轶轶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北京市通州区梨园镇北杨洼 251 号

邮政编码：

电 话： 02161635717

传 真： 02161049300

开户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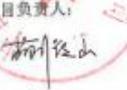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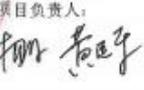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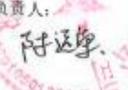
开户银行： 建行杭州浙大支行

账 号： 33050161618600000045

经办人：

## 竣工验收证明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浙江大学紫金港校区西区理工农组团（二期）一理科大楼	结构类型	框架/框剪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下一层/地上十二层 101238 m <sup>2</sup>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工日期	2017年 1月 5日
项目负责人	副俊山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义	完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所有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0066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0066 项		质量控制资料全部符合有关规定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802 项，符合规定 2802 项 共抽查 785 项，符合规定 78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核查及抽查项目全部符合规定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71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71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工程质量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年6月22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0年6月22日	项目负责人:  2020年6月22日	项目负责人:  2020年6月22日	项目负责人:  2020年6月22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4、北京市二十一世纪国际学校成都分校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标人名称):

你方于 2019年5月28日 (投标日期) 所递交的 北京市二十一世纪国际学校(成都分校)项目 (项目名称) 施工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 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 650000000 元。

工期: 365 日历天。

工程质量: 符合 达到国家现行合格标准 标准。

项目经理: 张进 (姓名)。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5 日内到 锡华怡恒成都实业有限公司 (指定地点) 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 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7.3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 锡华怡恒成都实业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2019年5月29日



副本

合同编号：XHCD-GC-2019(001)

北京市二十一世纪国际学校（成都分校）  
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锡华怡恒成都实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成都市温江区

签订时间：二〇一九年六月十九日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锡华怡恒成都实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与承包人经过友好协商，发包人同意将北京市二十一世纪国际学校（成都分校）项目施工总承包交由承包人实施，并由承包人对本工程进行施工、竣工、交付及修复其中任何缺陷，完成竣工备案及验收。承包人同意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内容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发包人及本工程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进而保证本工程的圆满竣工。双方订立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北京市二十一世纪国际学校（成都分校）项目

1.2 工程地点：位于四川省成都市温江区万春镇江宁南路与天乡路交汇处

1.3 工程规模：本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18.7 万平方米（建筑物约 22 栋，地下室 1 层，具体以设计图纸为准），其中，教学楼、三馆（体育馆、报告厅、餐厅）、配套设施为框架结构；学生宿舍、教师公寓为剪力墙结构。

注：上述工程面积指标为暂定面积，最终面积以政府批准的相关规证面积为准。

1.4 施工现场条件及周边环境：承包人已了解本工程的工地位置、邻近建筑物情况、地质环境、土质、通路、场内外交通、临时用地及堆场、储存空间、起卸限制、已完工程以及足以影响履行合同的其它任何情况。

### 二、工程承包方式及承包范围

2.1 工程承包方式：施工总承包

除本合同特别约定外，承包人应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和发包人指令施工，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包工期，包括并不限于该工程所需的人工、材料、机械费、管理费、差旅费、利润、税金、规费、检测费、安全文明施工、技术措施、保证工期与质量、进退场、保险、保修、资料归档等一切与本工程有关的费用。

2.2 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包括承包人应根据施工图、设计变更、发包人指令等要求完成施工总承包范围内的土石方工程（土石方开挖和回填工程、基坑周边及室内回填）、基坑支护、桩基工程、主体工程、二次结构、机电安装工程（包括其他专业分包的预留、预埋工作）、消防

工程（含相关消防检测及验收）、人防工程（含检测及验收）、内外精装修及精装修、钢结构、总平铺装、市政工程、检测工程、总包管理、协调、配合（专业分包、独立分包及指定供应）等图纸及发包人所有技术文件要求的所有工程内容。

以上所述的工程承包范围为概括内容，具体以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和有关技术文件（含图纸会审纪要、设计变更通知、发包人书面修改通知等）为准。如本协议约定承包范围未尽详细或合同执行过程中对本协议书的承包范围界定产生歧义，由发包人书面予以明确的工程内容，承包人应无条件服从发包人现场的需要而进行施工，发包人明确部分的工程内容，不管是否包括在本协议承包范围内，该部分结算造价均按本合同约定的计量计价方式取费。

本工程的所有涉及外立面、地面和室内墙、地面装饰材料（如石材、瓷砖、地板、地胶、涂料、地坪漆、门窗及其五金配件和密封胶等）、所有设备及安装以及涉及防水、人防、消防等使用功能的材料、设备的品牌和质量标准及价格，由发包人指定（认质认价的单价作为结算价格，不参与下浮），承包人负责采购，部分重要的材料、设备可由发包人指定合格供方。发包人指定承包人采购的前述所有材料及设备，承包人在每批材料及设备全部到场验收合格后当月办理结算，次月内至少支付该批次货款的20%。第二笔货款最迟在竣工后支付且付款比例不得低于35%，尾款的付款时间最长不得超过工程竣工后3年。承包人与供应商签署的采购/销售合同有更高的付款比例或更快的付款时间约定的，按承包人与供应商签署的合同为准。若承包人未能按期足额向供应商支付货款的，发包人有权从最近一期应当支付给承包人的工程款或其他款项中扣除相应的款项（货款及违约金等）直接支付给供应商，并另行向承包人收取上述代付款金额的5%作为违约金。因发包人延迟付款等非承包人原因造成的材料及设备付款延迟，承包人不承担任何责任。甲指乙供材料设备清单详见附件。

### 2.3 与政府及市政相关部门的协调、配合

工程中所有需要与政府、市政相关部门（如建委主管部门、区管委会、城管、水、电、燃气、环卫、交通、街道等）及地方相关关联单位及人员的协调均由发包人负责，承包人需无条件配合，在此过程中产生的应由承包人承担的一切费用均由承包人承担。由于承包人拒不配合造成发包人的一切损失（含经济、进度等）均由承包人承担。承包人承诺不因部分栋号实际开工日期的延后而提出价款及工期之索赔。结算造价仍按本合同约定的计量计价方式取费。

## 三、合同工期

3.1 合同总工期：365日历天（包括法定节假日），自项目开工之日起至总承包工程整

体通过竣工验收备案、装修完成并移交发包人止，已充分考虑了公休日、法定节假日及恶劣天气等综合因素。

3.2 开工时间以发包人下发的开工通知上所注明的开工日期为准。

本工程竣工是指整个项目竣工备案完成（含装修工程全部完成并经发包人验收合格）并移交发包人，竣工备案完成且移交完成日将作为竣工日期，承包人承包内容中任何一项分部分项工程未完工或经发包人组织的验收评定为不合格，均视为工期延误。

3.3 承包人应在合同总工期内执行及完成本合同承包范围内所有施工总包及总包管理配合服务。承包人的工程节点进度需满足发包人现场要求。施工过程中，发包人对某些工程节点进度作出具体要求时，承包人须按发包人指令积极配合，确保节点进度达到要求。

3.4 承包人在竣工后需要继续负责现场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负责时间至本合同全部工程移交给发包方为止。

3.5 工程重要里程碑节点及单体工程节点工期约定及奖罚措施详见本合同专用条款。

#### 四、质量标准

4.1 工程质量标准：符合GB50300-2013《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以及双方约定的标准之较高者，且一次性验收合格，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观感质量评价为良好。

4.2 满足国家及地方政府公布的所有现行质量验收标准、规范、规程的各项有关规定，并满足发包人相关标准、要求，以及标准构造图集、设计说明、施工说明和做法要求等；若不一致时，以较严者执行。

4.3 承包人应保证该项目部分楼栋（教学楼等）主体结构质量必须取得成都市优质结构奖，并取得证书，如果不符合上述标准，承包人承诺发包人有权扣除结算总价的1%作为违约金。

4.4 承包人应同时满足本条第4.1、4.2、4.3款之约定，即视为达到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

#### 五、安全文明标准

5.1 本工程安全文明标准要求：安全事故为“零”，确保达到成都市安全文明工地。并须达到当地安全文明工地有关规定，满足政府对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环保要求、综合治理、生产防火、安全综合保险、廉政等要求。

#### 六、合同价款及工程款支付方式

##### （一）合同价款

6.1 本工程暂定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陆亿伍仟万圆整（¥650,000,000.00元），增值税税率为9%，增值税税额为伍仟叁佰陆拾陆万玖仟柒佰贰拾肆元捌角（¥

53,669,724.80元），不含税价为伍亿玖仟陆佰叁拾叁万零贰佰柒拾伍元贰角（¥596,330,275.20元）具体以审计结算后双方确定的结算价格为准。以上合同价款已包含项目安全防护及文明施工措施费，以及工程所需的单独包干措施费用等，包括并不限于该工程所需的人工、材料、机械费、管理费、利润、税费、规费、第三者责任、施工安全文明、技术措施、保证工期与质量、进退场、保险、保修、资料归档等一切与本工程有关的费用。最终合同总价以根据合同条件发出的最终结算书上经双方签订确认的承包合同结算额为准。

6.2 本合同价款除措施费属施工图总价包干外，其余各项费用的计算方式均按本合同执行。

6.3 本工程总包配合管理费为甲指部分、材料总价的1.5%。

工程款按照 GB50500-2013《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2015年《四川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定额》及相关配套文件、川建造价发[2019]181号《建筑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四川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调整方法》的通知及本合同有关规定计价取费。

在合同工期内，主要材料价格采用工程量清单出具当月的成都市造价站发布的《成都市工程造价信息》显示价格定价，《成都市工程造价信息》没有的材料、设备，由承包人在采购前报发包人确认并经发包人董事长、副董事长签字确认后，方可采购，否则发包人有权不予确认价格并不支付该部分材料、设备的款项。

6.4 最终结算价款=各个单体工程的含税全费用工程造价之和×(1-6%)（甲指乙供材料设备以认质认价的单价作为结算价格，不参与下浮）。

## （二）工程款支付方式

6.5 工程预付款：本工程无预付款；

6.6 工程款（进度款）支付方式：经双方开户银行转账支付；

6.7 承包人认可下列银行账户信息为收款账户：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成都岷江支行

户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账号：51001860836051509986

承包人应对上述账户信息之准确性负责，如上述账户信息变更，承包人须立即书面通知发包人并提供变更后的账户信息；任何因账户信息有误或账户信息变更而未及时通知发包人而造成之损失（无论是发包人损失或承包人自己的损失）均由承包人承担全部责任。

6.8 工程款（进度款）支付：

6.8.1 全部单体工程正负零完成后，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叁仟万元的工程款。承包人

发包人无需按发票金额付款。

## 七、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张进

## 八、违约责任

8.1 承包人未按本合同的规定时间完成全部工程（含装修）、或承包人未向发包人提交合格的全部的工程资料并办理完成竣工备案手续、或未按本合同约定时间向发包人移交全部工程，每逾期一天，由承包人按 30 万元/天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日的，承包人需另向发包人支付工程结算总价款 5% 的违约金，由发包人直接从工程结算总价款中扣除，此时发包人保留解除合同的权利（具体以发包人在 6 个月内另行通知的为准）。

8.2 任何情况下承包人必须保证不发生工人聚众闹事、到政府部门上访、静坐、围攻发包人，否则所造成的损失发包人有权从应付给承包人的工程款项中等额扣回，并按每次闹事工人的人数以壹仟元/人/天对承包人进行罚款；若罚款金额少于伍万元，按伍万元计。情节严重的，除对承包人予以罚款外，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同时，承包人的违约责任按专用条款的约定执行。

8.3 承包人每月应及时向监理单位提供总承包管理范围内合格的工程资料，如未能及时提供或提供的资料不符合要求的，发包人可拒付工程款。影响到下道工序验收或施工的，工期不得顺延；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由承包人负责赔偿并按暂定合同总价的 5% 支付违约金，累计出现 3 次的，发包人还有权解除本合同。

8.4 承包人及其分包单位（如有）应与全体务工人员签订劳动用工合同、缴纳商业或社会保险，监督工人的出勤与工资发放，劳动用工合同必须到政府有关部门备案，按时发放工人工资并进行公示（工资发放记录表必须由工人本人签字并按手印），将全体员工的劳动合同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保险购买凭证等交与发包人备案，未签订劳动合同的人员均不得进场施工，并且承包人需保证全体工作人员必须服从发包人的现场管理、遵守发包人相应的规章制度。承包人申报节点付款前需向发包人提供工人工资已发放证明，如未提供发包人可拒付工程款、按照未发工资的 30% 要求承包人支付违约金并要求承包人赔偿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

8.5 承包人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不得将承包范围内的工程转包或将承包范围内的任何部分分包，否则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赔偿发包人的损失，损失金额按照合同暂定总价的 10%，或者发包人实际支付的工程款扣减本合同暂定工程款后的差额的 2 倍之较高者计算，同时发包人保留解除合同的权利（是否解除以发包人 6 个月内另行通知为准）。经发包人书面同意转包或分包的，承包人可将非主要部分或非专业性较强的部分工程分包给他

约方自行选择其中一种或多种违约责任的承担形式，由违约方按照最重（或赔偿金额最高）的责任承担形式向守约方进行赔偿。

10.8 即便是发包人发生错误的设计或审批，承包人也不能错误施工，否则所引起的一切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10.9 承包人所派本项目的的所有工作人员，发包人认为其不能胜任工作的，承包人需在接到发包人通知后3日内无条件更换合格的、有资质的人员到岗，否则每逾期一日，承包人需向发包人支付人民币10万元的违约金。

十一、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和专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十二、本协议与之前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的任何约定如有冲突，以本协议为准。

十三、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若发生争议或纠纷，应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则可提交至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北京总会根据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十四、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五、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19年6月19日

合同订立地点：成都市温江区

本合同双方约定自双方单位签字并盖章后生效，正本贰份，各执壹份，副本捌份，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贰份。

（此页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6）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竣工验收报告

JS-004



四川省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北京市二十一世纪国际学校(成都分校)  
[万春镇11(XI.D)-D-03-01地块项  
目](1#至14#楼、22#楼)

建设单位：锡华怡恒成都实业有限公司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制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北京市二十一世纪国际学校(成都分校)[万春镇11(XI.D)-D-03-01地块项目](1#至14#楼、22#楼)		工程地址	温江区万春天香路社区
	建筑面积	155714.08 m <sup>2</sup>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下 1 层,地上 1~13 层		总高	4.05~39.65 m
	电梯	27 部		自动扶梯	/ 部
	开工日期	2019年6月20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0年 8 月 23 日
	建设单位	锡华怡恒成都实业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河北中基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四川省川建勘查设计院		基础检测单位	/
	设计单位	北京五合国际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图纸审查机构	四川宏德慧成建筑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机构	成都市温江区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验收组成员情况	单位	姓名	职称(职务)		备注
	建设单位	张学佳	总经理		
		钟毓川	项目总工程师		
		王忠	土建工程师		
		邵启林	土建工程师		
		陈东	机电工程师		
	监理单位	陈华松	总监理工程师		11009928
		裴璵	土建工程师		
		田尚林	土建工程师		
		杨浩	土建工程师		
		许玉战	电气工程师		
		王振山	给排水暖通工程师		
	施工单位	张进	项目负责人、一级建造师		00165394
		朱登	技术负责人、工程师		021401110559
		王志磊	生产经理、工程师		(2017) 1202835
李思玉		质量总监		51151060006021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制

验收 组 组 成 情 况	设计单位	叶崧	一级注册建筑师	1100991-003
	勘察单位	乔春元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155100936
	相关单位			
监督机构				

竣工 验收 内容	<p>工程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的工程土建、装饰、水电安装、设备安装及消防系统室内环境检测等所有工程内容。</p>
竣工 验收 组织 形式 和验 收程 序	<p>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组织施工(含主要分包单位)、设计、监理、地勘等单位项目负责人进行单位工程验收。分成土建、安装两个验收小组,先进行工程资料审核,然后对工程实体进行检查,最后对工程质量进行讨论,形成验收结论。整个验收过程由监督备案部门监督执行。</p>
竣 工 验 收 条 件 及 检 查 情 况	<p>1. 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内容的完成情况</p> <p>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p>
	<p>2. 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质量控制资料的检查情况</p> <p>档案及有关资料完整,检查合格。</p>
	<p>3. 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文件的检查情况</p> <p>有关各方已分别签署质量合格文件。</p>
	<p>4. 规划、公安消防、技术监督、环保等有关部门专项验收情况</p> <p>有关各部门专项验收合格。</p>
	<p>5. 室内环境检测情况</p> <p>满足检测单位专项检测合格。</p>
	<p>6. 工程建设过程中发现的质量问题的整改情况</p> <p>工程建设过程中发现的质量问题已整改完毕,符合要求。</p>
	<p>7. 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签署情况</p> <p>已签署工程质量保修书。</p>

工 程 验 收 结 论	分部 工程 质量 评定 情况	分部工程名称	质量评定结果
		地基与基础工程	合格
		主体结构工程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建筑屋面工程	合格
		建筑给、排水及采暖工程	合格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通风与空调工程	合格
		电梯安装工程	合格
		智能建筑工程	合格
观感 质量 综合 评价	观感质量共抽查 21 项，其中好的 15 项，一般 6 项，差 0 项，综合评价好。		
质量 控制 资料 核查 情况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共核查    40    项</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其中符合要求    40    项</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核查结果：资料完整</p>		

单位工程质量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设计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全部完成。  
经各方检查验收认为:

1、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质量控制资料真实完整,符合要求。

2、本工程能够按照国家有关设计、施工规范施工。施工质量满足国家有关验收规范要求。

3、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4、本工程施工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已经整改完毕,无质量隐患,各种使用功能均能满足要求。

5、本工程共9个分部,分部质量评定为合格,观感质量评定为好。

本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工  
程  
验  
收  
结  
论

2020年8月25日

同意验收结论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张学林 2020年8月11日



同意验收结论

勘察单位: (公章)  
勘察负责人: 李新成 2020年8月11日



同意验收结论

设计单位: (公章)  
设计负责人: 李新成 2020年8月11日



同意验收结论

注册建造师(项目经理): 李新成 企业技术负责人: 李新成  
施工单位: (公章) 2020年8月11日



同意验收结论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李新成 2020年8月11日



附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文件:

1. 勘察单位对工程勘察文件的质量检查报告。
2. 设计单位对工程设计文件的质量检查报告。
3. 施工单位对工程施工质量的检查报告, 包括: 单位工程、分部工程质量自评记录, 工程竣工资料目录自查表, 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商品混凝土、设备的出厂合格证和进场试验报告的汇总表, 涉及工程结构安全的试块、试件以及有关材料的试(检)验报告汇总表和强度合格评定表, 室内环境检测报告, 工程开、竣工报告。
4. 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估报告。
5. 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分部工程以及单位工程质量验收报告。
6. 有关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7.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问题的整改结果。
8. 验收人员签署的竣工验收原始文件。
9. 竣工验收遗留问题的处理结果。

企业“百千万工程”帮扶项目业绩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竣工验收时间	项目经理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	工程地点（深汕合作区/深圳/其他地区）
1	惠州市梧桐村河东片区三期路网工程	惠州市智谷实业有限公司	4969.08万元	2024.12.04	任伟	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	广东省惠州市
2	遂溪县北坡镇乡村振兴城乡融合项目(二期)	遂溪县北坡镇人民政府	3046.03万元	2024.07.12	宋波	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	广东省湛江市
3	遂溪县北坡镇乡村建设示范创建项目施工	遂溪县北坡镇人民政府	11912.28万元	2024.11.11	息海勇	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	广东省湛江市

说明：提供近5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在建项目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已完工项目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投标人投身“百千万工程”帮扶项目的有关业绩（投标人使用总公司/子公司业绩的，若投标人的项目管理人员在上述业绩有管理经验，视为总公司/子公司同类业绩有效，不超过3项，超过3项的选择列表前3项）。证明资料为中标通知书（若有）、施工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如有）关键页等。施工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工程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合同签字盖章页等页面。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页，其它内容可不附。

# 1. 惠州市梧桐河东片区三期路网工程

## 中标通知书

### 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建设工程项目中标通知书

类型：施工

工程编号：惠公易建仲恺【2024】072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广东粤晟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梧桐河东片区三期路网工程施工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于2024年11月27日进行开标评标及定标工作，并于2024年12月3日发布中标结果公示。根据项目招标文件要求、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文件的评审结果及定标委员会的定标结果，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项目具体信息如下：

一、项目建设规模及招标内容：

①项目建设规模：本项目建设内容包含四条新建道路，道路总长约1320.83m。梧桐河东路（青春大道~红岗大道）、东升南路（东兴路~石岗路）及东升中路（冯屋村口~智慧大道东）为城市次干路，双向四车道，规划道路红线宽度为26米，实施道路宽度为29米，设计车速为30km/h，其中，梧桐河东路（青春大道~红岗大道）道路实施长度为723.5米，东升南路（东兴路~石岗路）道路实施长度为197.85米，东升中路（冯屋村口~智慧大道东）道路实施长度为279.58米；冯祠路（云创家园南~青春大道）为城市支路，双向两车道，道路红线宽度为15米，设计车速为20km/h，道路实施长度为119.9米。（具体施工内容以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②招标内容：按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和有关资料及说明，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给水工程、排水工程、电缆沟及通信管道工程、交通及监控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水闸明渠工程、电力迁改工程及相关附属工程等施工及保修（具体内容以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二、项目结算方式：具体内容按招标文件规定。

三、项目中标价：49690847.75元。

四、项目质量等级：合格。

五、项目工期：255日历天。

六、项目管理班子成员：

项目负责人：任伟（注册编号：京1442015201529454）

施工员：谢颂贤、代航伟、张宪伟

质量检查员：王广诚、王海龙

安全员：张海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号：京建安C3（2023）0336662

赵宗光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号：京建安C2（2017）0252033

七、贵司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布之日起三十日内与建设单位签定书面合同。

惠州市智谷实业有限公司

惠州市清业智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仲恺分中心

发布时间：

2024年12月03日

抄送：监督部门：惠州市交通运输局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打印提示：请设置页面大小为A4，正反面打印，打印内容须有“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戳印及各落款单位电子印章方为有效。



工程编号：

梧村河东片区三期路网工程  
施工合同

发 包 人：惠州市智谷实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国建筑二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单位）

广东粤晟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

签订时间：2024 年 12 月 4 日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惠州市智谷实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单位）

广东粤晟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  
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梧村河东片区三期路网工  
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梧村河东片区三期路网工程施工。

2. 工程地点：惠州仲恺高新区潼湖生态智慧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惠仲经统投审[2023]3号、惠仲科投审[2023]4号。

4. 资金来源：由潼湖生态智慧区管委会统筹安排。

5. 工程规模：本项目建设内容包含四条新建道路，道路总长约 1320.83m。  
梧村河东路（青春大道~红岗大道）、东升南路（东兴路~石岗路）及东升中路  
（冯屋村口~智慧大道东）为城市次干路，双向四车道，规划道路红线宽度为  
26 米，实施道路宽度为 29 米，设计车速为 30km/h，其中，梧村河东路（青春大  
道~红岗大道）道路实施长度为 723.5 米，东升南路（东兴路~石岗路）道路实  
施长度为 197.85 米，东升中路（冯屋村口~智慧大道东）道路实施长度为 279.58  
米；冯祠路（云创家园南~青春大道）为城市支路，双向两车道，道路红线宽度  
为 15 米，设计车速为 20km/h，道路实施长度为 119.9 米。（具体施工内容以发  
包人提供的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6. 工程范围及工作内容：按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图和有关资料及说明，道路工  
程、给水工程、排水工程、电缆沟及通信管道工程、交通及监控工程、照明工程、  
绿化工程、水闸明渠工程、电力迁改工程等施工及保修（具体内容以发包人提供  
的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当施工图与清单不一致时，以发包人的书面通知为  
准）。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12 月 10 日（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8月22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为：255日历天。（具体以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工程全部内容并经甲方、监理及相关部门验收合格，且工程及竣工资料移交回给甲方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以上工期已充分考虑各种形式的雨雪、冰雹、停水、停电、节假日、扰民、道路施工影响等不利因素，并充分考虑承包人与其他承包单位之间的配合时间，承包人不得以以上因素申请工期延长。因承包人充分知悉本工程现状及工期约定，承包人应妥善安排施工进度，确保按时竣工验收合格并交付发包人使用，故本项目涉及可能发生的赶工费用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无权以任何理由要求承包人另行支付。发包人认可的存在正当理由的工期顺延的情形除外但工期顺延也不应计算任何的赶工费用。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及地方技术规范及质量验收评定标准，承包人应确保本项目全部工程一次性通过竣工验收、备案，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肆仟玖佰陆拾玖万零捌佰肆拾柒元柒角伍分（¥49690847.75元）；

其中：

#### (1)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柒拾壹万壹仟伍佰柒拾捌元玖角伍分（¥1711578.95元）；

####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柒拾陆万零壹佰元叁角玖分（¥760100.39元）；

####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 (5) 地下管线管廊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玖拾万零玖仟陆佰伍拾玖元壹角叁分（¥12909659.13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任伟。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政府投资工程项目禁止施工企业带资施工。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4. 承包人确认在签约前已自行认真踏勘施工现场，熟悉施工现场的一切情况，承诺本合同签订后不得以不熟悉现场情况和施工图纸或施工现场不符合要求

等为由提出价款调整、总价调整或工期延长等要求。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12 月 4 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惠州市智谷实业有限公司会议室 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叁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玖 份。

#### 十四、补充条款

(一)本工程在签订合同后,承包人须按照《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国务院令 第 724 号)、《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管理暂行办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等十部门 2021 年 7 月 7 日印发)、《关于转发〈广东省建设工程领域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管理办法〉的通知》(惠市住建函〔2019〕196 号)要求在惠州当地设立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并通过该专用账户支付工人工资。承包人在每次申请进度款时,应分别提供工人工资专用账户及工程款支付账户,发包人应在拨付进度款时将进度款的 20%作为农民工工资拨付至农民工工资支付专用账户,以保证农民工工资按时足额支付。若当地政府部门发布新文件,按新文件执行。为了便于监控工程款账户,要求承包人在惠州仲恺高新区内银行开设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及工程款支付账户。在发包人支付第一笔工程款前,承包人必须将工人工资支付专用户提供给发包人。否则,引起进度款支付滞后等后果由承包人自负。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二十一  
二十二  
二十三  
二十四  
二十五  
二十六  
二十七  
二十八  
二十九  
三十  
三十一  
三十二  
三十三  
三十四  
三十五  
三十六  
三十七  
三十八  
三十九  
四十  
四十一  
四十二  
四十三  
四十四  
四十五  
四十六  
四十七  
四十八  
四十九  
五十  
五十一  
五十二  
五十三  
五十四  
五十五  
五十六  
五十七  
五十八  
五十九  
六十  
六十一  
六十二  
六十三  
六十四  
六十五  
六十六  
六十七  
六十八  
六十九  
七十  
七十一  
七十二  
七十三  
七十四  
七十五  
七十六  
七十七  
七十八  
七十九  
八十  
八十一  
八十二  
八十三  
八十四  
八十五  
八十六  
八十七  
八十八  
八十九  
九十  
九十一  
九十二  
九十三  
九十四  
九十五  
九十六  
九十七  
九十八  
九十九  
一百

(二) 承包人未按合同约定派出相应的项目管理人员并管理不到位的,除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处理外,处 5000 元/人/次违约金,由承包人现金缴纳或转账到发包人指定账户。

(三) 工程实施过程中承包人管理不到位并无相应的管理措施,导致发生重大质量事故,造成重大经济损失的,除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处理及承担相应的责任外,处该损失总额 10%违约金,由承包人现金缴纳或转账到发包人指定账户。

(四) 工程实施过程中承包人管理不到位并无相应的管理措施,导致发生重大伤亡以上的重大安全事故,造成重大经济损失的,除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处理及承担相应的责任外,处该损失总额 10%违约金,由承包人现金缴纳或转账到发包人指定账户。

(五) 承包人未按设计施工图纸、设计变更、工程洽商、施工规范、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及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等进行施工的,除按相关要求返工整改外,根据实际情况,处 5000 元/次违约金,由承包人现金缴纳或转账到发包人指定账户。

(六) 承包人未对进场原材料及时进行检验,并已投入使用的,处该批原材料价值 10%以上罚款;监理单位检验原材料后发现不符合设计图纸要求或为不合格材料,承包人自行投入使用的,除按相关要求返工整改外,处 10000 元/次以上违约金,同时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进行处理,由承包人现金缴纳或转账到发包人指定账户。

(七) 承包人编制审核施工组织设计及相关施工方案严重失误,造成损失的,由承包人自行负责,并处以损失总额 5%的违约金,由承包人现金缴纳或转账到发包人指定账户。

(八) 承包人未按进度如期支付工人工资,造成建设单位负面影响的,处拖欠工人工资总额 10%违约金,由承包人现金缴纳或转账到发包人指定账户。

(九) 承包人工作人员出现违反法律法规及从业道德规范行为的,我司有权要求更换相关责任人,并处 5000 元/人/次违约金,由承包人现金缴纳或转账到发包人指定账户。

(十) 承包人不执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及建设相关单位合理意见要求的(包括质量、安全、进度及规范等),处 5000 元/次违约金,由承包人现金缴纳或转

账到发包人指定账户。

(十一) 承包人编制的竣工图与现场不一致,造成建设单位负面影响或重大经济损失的,处该损失总额 30%违约金,由承包人现金缴纳或转账到发包人指定账户。

(十二)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承包人须在 30 天内完成工程结算资料报送,60 天内完成竣工验收备案;承包人须在管养期满 60 天内完成移交管护事项,接受甲方监督。工程项目资料在结算定案后 30 天内移交至甲方,逾期未移交的,甲方有权按照工程审定结算价的万分之三/天进行处罚,直至预留的 3%质量保证金扣完为止。

(十三) 项目从进场施工至验收移交必须全面落实“七个百分百”:

(1) 现场封闭管理:施工区域应设置不低于 1.8 米的硬质、连续密闭围挡,管线敷设工程施工段的边界设置不低于 1.5 米的封闭式或半封闭式围挡;围挡或者围挡底部设置不低于 30 厘米的硬质防溢座,顶部均匀设置喷雾、喷淋等有效降尘设施;对于特殊地点无法设置围挡、围栏以及防溢座的,设置警示牌,并采取有效防尘措施。承包人未落实措施且被通报的,除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处理及由承包人按照本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承担相应的责任外,由发包人对其并处 5000 元/次罚款,由承包人现金缴纳或转账到发包人指定账户。

(2) 现场湿法作业:实施土石方开挖、回填、地下工程等易产生扬尘的工程作业时,必须辅以持续加压洒水或喷淋设施,现场必须配备洒水设备或保洁人员,每天定时洒水降尘。承包人未落实措施且被通报的,除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处理及由承包人按照本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承担相应的责任外,由发包人对其并处 5000 元/次罚款,由承包人现金缴纳或转账到发包人指定账户。

(3) 场区道路硬化:对施工区域出入口、材料堆放和加工区、生活区、主干道等区域的地面进行硬化,并辅以洒水等措施。承包人未落实措施且被通报的,除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处理及由承包人按照本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承担相应的责任外,由发包人对其并处 5000 元/次罚款,由承包人现金缴纳或转账到发包人指定账户。

(4) 渣土物料覆盖:施工区域内的裸露地面采取定时洒水等措施;超过 48 小时不作业的,采取全覆盖措施;超过三个月不作业的,采取绿化、铺装、遮盖

等措施。承包人未落实措施且被通报的，除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处理及由承包人按照本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承担相应的责任外，由发包人处 5000 元/100 m<sup>2</sup>/次罚款，由承包人现金缴纳或转账到发包人指定账户。

(5) 物料密闭运输：施工区域的土方、工程渣土、建筑垃圾和散装物料以密闭方式及时清运，防止洒落和流溢，严禁抛洒和倾倒，保证运输途中不污染道路和环境卫生。超过 48 小时未清运的，在工地内设置临时堆放场，并采用密闭式防尘网遮盖。承包人未落实措施且被通报的，除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处理及由承包人按照本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承担相应的责任外，由发包人对其并处 5000 元/次罚款，由承包人现金缴纳或转账到发包人指定账户。

(6) 出入车辆清洗：出入口应设置车辆冲洗设施（包含冲洗池、冲洗设备、排水沟、沉淀池等），车辆驶出施工区域将车轮、车身清洗干净，不得带泥上路，工地出口处不得有泥浆、泥土和建筑垃圾。承包人未落实措施且被通报的，除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处理及由承包人按照本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承担相应的责任外，由发包人对其并处 5000 元/次罚款，由承包人现金缴纳或转账到发包人指定账户。

(7) 扬尘视频监控系统：施工区域应配置监控系统，监控布局需合理；并保证正常运行。承包人未落实措施且被通报的，除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处理及由承包人按照本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承担相应的责任外，由发包人对其并处 5000 元/次罚款，由承包人现金缴纳或转账到发包人指定账户。施工单位对产生的建筑垃圾必须定向处理并建立台账。

(十四) 按照《仲恺高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规范我区市政排水管道竣工检测工作有关单位的责任的通知》（惠仲规建〔2022〕257 号）的要求，新建排水管网（含改造管网）投入使用前，承包人须提前做好管道疏通和清理等工作，由发包人委托具备相关资质的单位检测，检测报告合格后方可办理竣工验收手续，检测费用计入投标报价内，管线内窥检测数据造假的，发包人将提交相关行政部门处罚。

(十五) 承包人开工前应按行业主管部门要求安装实名制系统、监控，该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十六) 承包人承诺至本工程完成竣工验收，承包人的资质等级不降级或持

续有效，如因承包人原因造成资质发生改变而影响施工合同继续执行的，处承包人合同金额 3%的违约金。

(以下无正文)

2. 遂溪县北坡镇乡村建设示范创建项目施工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湛公资交（建设）（2024）第 0263 号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经定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遂溪县北坡镇乡村振兴城乡融合项目（二期）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

中标价（元）：¥30460268.27（大写：叁仟零肆拾陆万零贰佰陆拾捌元贰角柒分）。

其中：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元）：¥1400934.21

项目负责人姓名：宋波（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编号：粤1442019202004373）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湛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见证（盖章）

2024年7月8日

交易见证专用章



湛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ZHANJIANG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Tel: 0759-3585857

ADD: 湛江市赤坎区天润中心 5-8楼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遂溪县北坡镇乡村振兴城乡融合项目

(二期)\_\_\_\_\_

发包人：遂溪县北坡镇人民政府\_\_\_\_\_

承包人：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住房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遂溪县北坡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遂溪县北坡镇乡村振兴城乡融合项目(二期)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遂溪县北坡镇乡村振兴城乡融合项目(二期)。
2. 工程地点: 湛江市遂溪县北坡镇。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遂发改【2022】44号、遂发改投审【2022】13号。
4. 资金来源: 主要是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不足部分资金由县财政统筹解决。
5. 工程内容:

①中兴路道路工程(镇区主干道,属城市次干道设计标准);道路长度约1460m,其中路面白改黑范围43310.1平方米,两侧道路拓宽范围9660.3平方米,两侧新建人行道范围:10597.9平方米;

②管网工程:中兴路新建DN500~DN600雨水主管长约710m;

③绿化工程:中兴路道路工程(镇区主干道)新增香樟122株,红花紫荆267株;

④市政配套工程:逸民路升级改造工程新增城市小品5处,围墙改造面积36.6平方米;

⑤市政安装工程:新增路灯124座,新增电缆井51个及相应配套管线设施;

⑥外立面工程:建筑立面翻新,新增店招改造提升,共计81栋;

⑦高压线下埋及配套工程:中兴路口至林李路段,长约1.46公里,本工程需将该路段架空线改为电缆,含10套台架、67基电杆、4基铁塔等设备及其电缆电线的拆除;含2台户外断路器柜(设备供电局提供)、5台户外开关箱、10台箱式变压器等高压设备及电缆的新建及安装,含7台低压电缆分接箱、12基低压电杆等低压设备及电缆的新建及安装,具体以图纸与清单为准。

6. 工程承包范围: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施工图、工程量清单、有关资料说明标准、规范所涉及的内容。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7月16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10月15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或以上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叁仟零肆拾陆万零贰佰陆拾捌元贰角柒分(¥30460268.27元);

其中：

(1)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万零玖佰叁拾肆元贰角壹分（¥1400934.21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宋波。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标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4年7月12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湛江市遂溪县北坡镇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6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3份，承包人执3份。

发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1440820071124866

地址：湛江市遂溪县北城镇人民政府

邮政编码：524359

法定代表人：徐泽乾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9-7171101

传真：                    

电子信箱：gongzuokuaijie2020@163.com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100001710718666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刘建钊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6069305

传真：0755-26069305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上海市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26810078801100001476

3. 遂溪县北坡镇乡村建设示范创建项目施工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湛公资交（建设）（2024）第 0454-01 号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经定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遂溪县北坡镇乡村建设示范创建项目施工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

中标价：人民币（大写）壹亿壹仟玖佰壹拾贰万贰仟柒佰柒拾玖元柒角贰分（¥11,912.277972 万元）。

其中：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万元）：652.758020

项目负责人姓名：息海勇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湛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见证（盖章）：

2024年11月06日

交易见证专用章



湛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ZHANJIANG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Tel: 0759-3585857

ADD: 湛江市赤坎区天润中心 5-8楼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遂溪县北坡镇乡村建设示范创建项目

施工

发包人：遂溪县北坡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遂溪县北坡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遂溪县北坡镇乡村建设示范创建项目施工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遂溪县北坡镇乡村建设示范创建项目施工。

2. 工程地点：湛江市遂溪县北坡镇辖区内。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遂发改投审〔2024〕58号。

4.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建设资金已经落实。

5. 工程内容：

(1) 市政配套工程：绿美生态小公园、鱼龙湖美丽绿道、逸民路提升项目、农贸市场、垃圾中转站、北坡镇镇标、中兴路美丽示范主街、商业街停车位、休闲广场、非遗文化街区提升项目、长者饭堂、北坡中心小学提升项目、北坡中学提升项目、公共厕所、六乱整治等项目。

(2) 市政道路工程：改造及新建文明路、S545省道、逸民路、逸民I支路、府北路、府南路、逸民II支路、集贸市场、拥军路、中兴路南延段、中兴路连接支路、富民路、朝林路、市林路、朝阳路、朝北路、南渡路、世纪路、林场路、逸民路南延段、启明星路、桃李路、富康路、北塘路、民亭路、朝阳延路、污水厂路、历史街区路、S290侧路、加油站侧路、中兴路拓宽及其他新建路段等道路工程。

(3) 市政给排水工程：文明路、逸民路、逸民路南延段、S545省道、农贸市场、拥军路、中兴路南延段、中兴路、休闲广场、大门设施天面排水、北坡小学、中学操场排水、农田排水渠、现状管道清淤等工程。

(4) 市政交通工程：文明路、逸民路、S545、拥军路、富民路、中兴路南延段、其他支路网、集贸市场。

(5) 环境整治工程：苗木迁移、文明路、逸民路、游鱼小品、拥军路、鱼龙湖美丽绿道、北坡镇镇标、北坡中学、北坡中心小学、绿美生态小公园、中兴路南延段等。

(6) 室外电气工程：建筑店招及招牌配电、小品、镇标、游鱼小品、照明工程等。

(7) 通信管道工程：中兴路、文明路、逸民路、逸民路南延段等。

(8) 新建政府大门、铁皮房外立面改造提升、沿街商铺外立面改造及品质提升等工程。

(9) 新建便民设施及装修、装饰、安装等工程。

(10) 农贸市场改造提升及装修、装饰、安装等工程。

6. 工程承包范围：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施工图、工程量清单、有关资料说明标准、规范所涉及的内容。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11月/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年10月 /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72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或以上 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壹亿壹仟玖佰壹拾贰万贰仟柒佰柒拾玖元柒角贰分（¥119122779.72元）；

不含税价款人民币（大写） 壹亿零玖佰贰拾捌万陆仟玖佰伍拾叁元捌角柒分（¥109286953.87元）；

增值税人民币（大写） 玖佰捌拾叁万伍仟捌佰贰拾伍元捌角伍分（¥9835825.85元）；

增值税税率 9%。

其中：

#### (1)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人民币（大写） 陆佰伍拾贰万柒仟伍佰捌拾元贰角（¥6527580.20元）；

#### (2) 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肆佰陆拾肆万叁仟叁佰捌拾贰元柒角柒分（¥4643382.77元）；

不含税价款人民币（大写） 肆佰贰拾伍万玖仟玖佰捌拾肆元壹角玖分（¥4259984.19元）；

增值税人民币（大写） 叁拾捌万叁仟叁佰玖拾捌元伍角捌分（¥383398.58元）；

增值税税率 9%。

#### (3)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 / 元）。

####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葛海勇 。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

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11 月 11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湛江市遂溪县北坡镇 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合同签订之日起 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6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3 份，承包人执 3 份。

发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11440823007112486G

地址：湛江市遂溪县北坡镇人民政府

邮政编码：524359

法定代表人：徐泽乾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9-7171101

传真：

电子信箱：gongzuokuai1e2020@163.com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110008400021296D

地址：北京通州区

邮政编码：101100

法定代表人：石圆

委托代理人：

电话：86-10-51579655

传真：86-10-51816700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项目经理业绩表**

姓名	隋广龙	性别	男	年龄	37	学历	本科	职称	工程师
毕业院校	北华大学			毕业时间	2012.07	所学专业	工程管理		
工程建设行业 工作年限	12			投标人企业工作年限	5	技术特长	建筑工程		
执业资格类型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及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京 14120172017290 19		
主要工作经历	2019-2022 周口市东新万达广场项目任职项目经理								
拟派项目经理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 <b>施工总承包或 EPC 工程总承包类似业绩（公共建筑）</b> 合计 <u>1</u> 项。（数量上限为 3 项）									
序号	合同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 订日期	项目 类别	项目所 在地	建设单位	担任职位		
1	周口市东新 万达广场项 目二标段	70592	2022.5	公建	河 南 省 周 口市	周口万茂达商业管理有 限公司	项目经 理		

说明：提供项目经理简历表，并提供拟派项目经理履历包含毕业证书、职称证书、执业资格证书、注册证书等，提供近 10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已完工项目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的**施工总承包或 EPC 工程总承包类似业绩（公共建筑）**（超过 3 项的按列表选择前 3 项）。证明资料为中标通知书（若有）、施工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若有）关键页。施工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项目经理名字、合同签字盖章页等页面，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页，其它内容可不附。若合同关键页无项目经理页，可提供建设单位的证明文件。

一建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4年10月16日  
- 2025年04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隋广龙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7年08月0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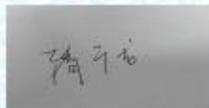
注册编号: 京1412017201729019

聘用企业: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9-27至2027-09-26)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隋广龙

签名日期:

2024.10.17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4年09月27日



安全B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京建安B（2024）0042551

姓名：隋广龙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7年8月2日

企业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4年10月14日

有效期：2024年10月14日至2025年5月5日



发证机关：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证日期：2024年10月14日



职称证书



身份证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隋广龙 性别男 一九八七 年八 月二 日生，于二〇〇八  
年九 月至二〇一二年七 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2011201205004230 二〇一二年七 月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个人业绩  
周口市东新万达广场项目二标段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中建二局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2 年 04 月 07 日 所递交的 周口市东新万达广场项目二标段：周口市东新万达广场 EPC 总承包 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 标 价：控制价费率的 100 %

工 期：540 日历天

质量要求：合格 标准

项目经理：隋广龙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 30 日内到 周口万茂达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与我方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p>招标人： (签字盖章)</p>  <p>2022年7月29日</p>	<p>招标代理机构： (签字盖章)</p>  <p>2022年7月29日</p>	<p>监督部门： (签字盖章)</p>  <p>2022年8月1日</p>
--	---	---

周口市东新万达广场项目二标段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周口万茂达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建二局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GF—2017—0201)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国 家 工 商 行 政 管 理 总 局 制 定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周口万茂达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建二局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周口市东新万达广场二标段项目施工、设计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周口市东新万达广场项目二标段。

2. 工程地点：周口市大庆路与文昌大道交汇处东北角。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4.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

5. 工程内容：项目建筑面积暂定 14.7 万平米（正式施工后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调整），集中式商业工程，负责对万达广场红线范围内未实施工程的后续设计、施工等工作。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施工图设计、施工、材料设备采购、竣工验收、移交、备案和承包范围内的工程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保修服务等，以及对工程项目进行质量、安全、进度、费用、合同、信息等管理和控制等。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4 月 19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10 月 11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54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符合合格标准和发包人要求。

工程质量标准：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 四、合同价格形式

1. 合同价格形式：据实结算，建安结算价为审定后建安工程费的：98%，预算及结算最终金额以财政评审后审核金额为准。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隋广龙。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标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2年5月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工程项目所在地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当事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0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5 份，承包人执 5 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11600MA9FX45F2Y  
地 址：河南省周口市川汇区文昌大道  
与大庆路交叉口北侧建业十八  
城营销中心三楼

邮政编码：466000

法定代表人：李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17629822928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周口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

账 号：38006001900001633

组织机构代码：91120116104324456L  
地 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洞庭路  
131 号新天地科技大厦 A-620

邮政编码：300457

法定代表人：刘帅

委托代理人：隋广龙

电 话：18539255675

传 真：022-66689025

电子信箱：cscec2b4c@163.com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  
泰达大街支行

账 号：276560063141

竣工验收资料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工程名称	周口市东新万达广场项目万达广场	工程用途	商业
工程类别	工业与民用建筑	结构类型	框架
总面积/长度 (平方米/米)	92600 m <sup>2</sup>	工程造价(万元)	45592
实际面积/长度 (平方米/米)	92600 m <sup>2</sup>	实际造价(万元)	45592
施工许可证编号	411600202211250101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建字第(2019)D04-2号
开工日期	2019年2月15日	竣工时间	2022年12月7日
实际开工日期	2019年2月15日	实际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12月7日
竣工备案编号	411600202211250101-JX-002		
单位名称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建设单位	周口万茂达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王铁华	15238849829
勘察单位	郑州岩土工程勘察设计院	刘立兵	13783635343
设计单位	北京东方国兴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胡炜	15998133866
施工单位	中建二局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隋广龙	18539255675
监理单位	河南万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边晓芳	16639590777
监督单位	周口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邢克杰	13949956772
备案管理部门 负责人	胡炜	经办人	胡平

备案部门意见:

资料收讫同意备案



###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工程名称	周口市东新万达广场项目地下车库	工程用途	商业
工程类别	工业与民用建筑	结构类型	框架
总面积/长度 (平方米/米)	50055 m <sup>2</sup>	工程造价(万元)	25000
实际面积/长度 (平方米/米)	50055 m <sup>2</sup>	实际造价(万元)	25000
施工许可证编号	411600202211250101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建字第 411600202200047 (建筑)号
开工日期	2019年2月15日	竣工时间	2022年12月7日
实际开工日期	2019年2月15日	实际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12月7日
竣工备案编号	411600202211250101-JX-001		
单位名称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建设单位	周口万茂达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王铁华	15238849829
勘察单位	郑州岩土工程勘察设计院	刘立兵	13783635343
设计单位	北京东方国兴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胡炜	15998133866
施工单位	中建二局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隋广龙	18539255675
监理单位	河南万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边晓芳	16639590777
监督单位	周口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邢克杰	13949956772
备案管理部门 负责人	胡克杰	经办人	胡平
备案部门意见:	<div style="border: 2px solid red; padding: 5px; display: inline-block;">                     资料收讫同意备案                      2022年12月7日                 </div> 		

### 投标人获奖情况

说明：提供近 10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至公告发布之日止（以获奖时间为准）的施工总承包或 EPC 工程总承包类似业绩（公共建筑）获奖证明。（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奖等，最多限 5 项）

序号	项目名称	获奖情况	颁奖机构	获奖时间
1	信息大学综合实验实训楼	鲁班奖	中国建筑业协会	2017 年11 月
2	天津大学新校区公共中心区 (主楼、图书馆、体育馆)	鲁班奖	中国建筑业协会	2017 年 11 月
3	成都博物馆新馆建设	鲁班奖	中国建筑业协会	2017 年 11 月
4	哈尔滨万达文化旅游城产业 综合体-万达茂	鲁班奖	中国建筑业协会	2019 年 12 月
5	合肥滨湖国际会展中心二期地 下车库二;4 号标准展馆;2 号综 合展馆;3 号标准展馆	鲁班奖	中国建筑业协会	2023 年 11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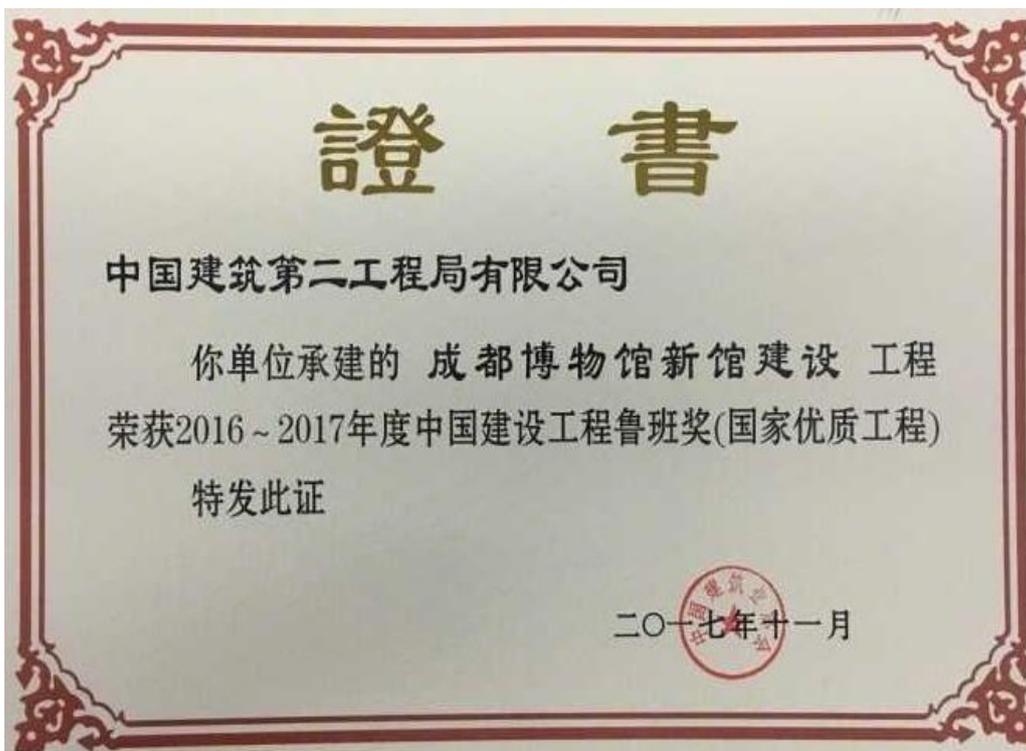
### 信息大学综合实验实训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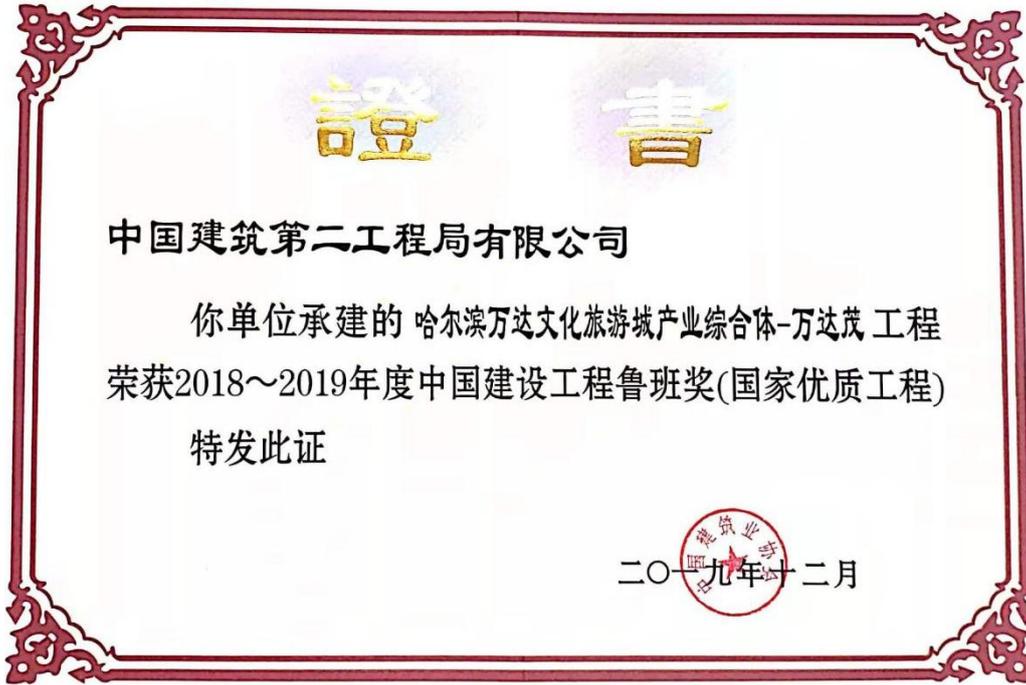
天津大学新校区公共中心区(主楼、图书馆、体育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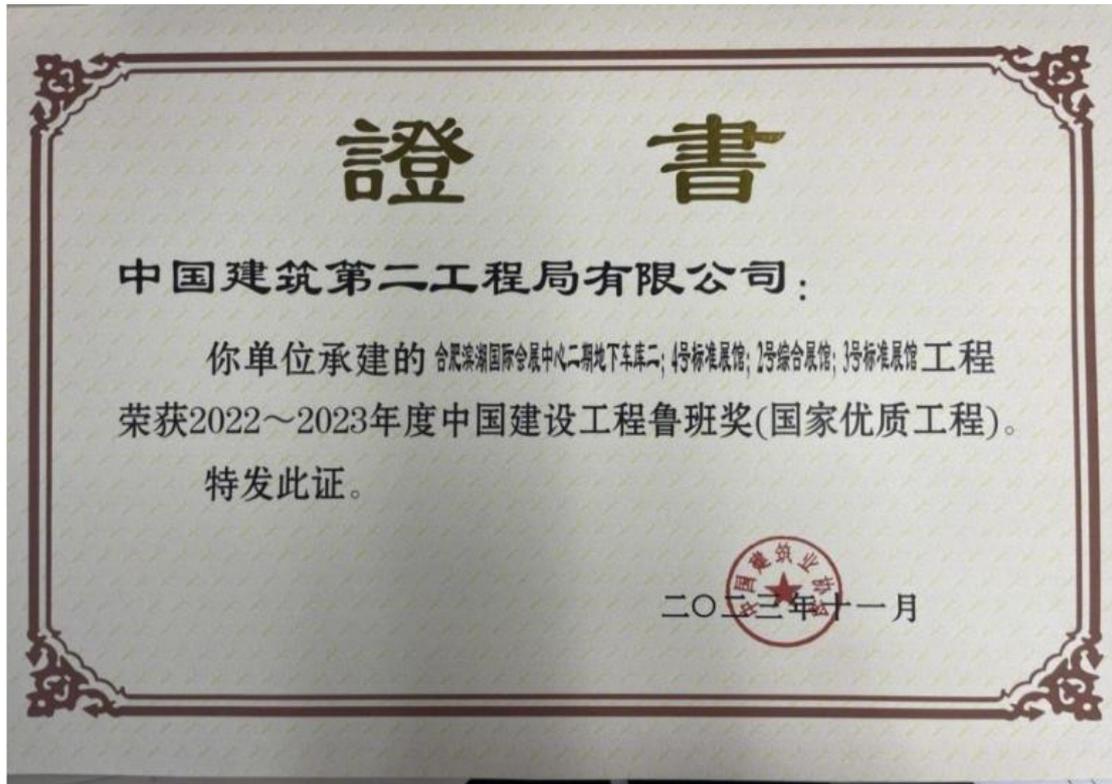
成都博物馆新馆建设



哈尔滨万达文化旅游城产业  
综合体-万达茂



合肥滨湖国际会展中心二期地下车库二;4号标准展馆;2号综合展馆;3号标准展馆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施工投标承诺函

附件 6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施工投标承诺函	
建设项目名称	深圳中学深汕学校（九年一贯制）项目施工总承包
合同名称	深圳中学深汕学校（九年一贯制）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
建设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代建单位（招标人）	/
监理单位	/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展鸿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深汕特别合作区小漠镇，红海大道以东、小漠安置区以北
不转包挂靠的承诺	<p>我承诺：我司严格遵守《深圳市制止建设工程转包、违法分包及挂靠规定》[市政府令（第 104 号）]及住建部《建筑工程施工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认定查处管理办法（试行）》（建市[2014]118 号）（上述办法及规定如有更新，则以更新后的办法及规定为准），本合同工程不转包挂靠。</p>
施工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	<p>本人作为施工单位的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p> <p>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时间：2024 年 12 月 26 日</p>

## 廉洁投标承诺书

### 附件7 廉洁投标承诺书

根据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投标人名称）（以下称承诺人）特向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以下称招标人）作出如下承诺：

- 一、不向采购相关人员赠送礼金、礼品等财物。
- 二、不为采购相关人员报销或补贴应由员工个人承担的费用。
- 三、不安排采购相关人员参加宴请、娱乐、旅游等活动。
- 四、不为采购相关人员接受他人利益输送创造条件或提供便利。
- 五、不与采购相关人员或其他供应商串通、舞弊，操纵或以其他方式影响采购结果或谋取利益。

- 六、不伪造、变造或提供虚假资料。
- 七、不采取恶意低价或哄抬价格等行为影响采购工作正常进行。
- 八、无正当理由不对采购程序提出异议或恶意投诉。
- 九、不向采购相关人员探询采购有关信息，编造或者传播虚假信息。
- 十、不泄露采购过程中知悉的有关单位和个人的敏感信息和涉密信息。

承诺人及其工作人员若违反以上承诺，同意按以下方式处理：

- 一、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没收投标保证金；
- 二、相关人员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
- 三、给招标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视损失程度予以赔偿；
- 四、列入招标人诚信黑名单，半年内禁止参与招标人集团公司及下属公司任何项目的投标；
- 五、情节严重的，招标人可建议建设主管部门给予承诺人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



管的建设市场的处罚；

六、 触犯法律的，按法律规定由国家司法机关处理。

本承诺书有效期为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缺陷责任期满之日止。

若发现相关人员存在违反廉洁纪律问题，承诺人应及时向招标人举报投诉，廉政投诉受理方式：

廉政热线：0755-2210-6037

廉政投诉邮箱：sstkjb@163.com

廉政举报箱：广东省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创元路日新楼一楼

来信来访地址：广东省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创元路日新楼二楼风控审计部（邮编：518200）



承诺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2024年12月06日

### 履约评价

序号	建设单位	工程项目名称	评价等级	时间
1	宿州市新区水务有限公司	宿州经开区地表水厂 PC 总承包项目	良好	2023 年 5 月 23 日
2	高州市鉴龙自来水有限公司	高州市城乡集中供水项目	良好	2023 年 8 月 22 日
3	成都生物城建设有限公司	生物城人才公寓一期项目	良好	2022 年 9 月 23 日

### 宿州经开区地表水厂 PC 总承包项目

CSCEC		中国建筑 管理表格				
		中建二局在施工程满意程度评价表				表格编号 CSCEC2B-PM-831301
建设单位(发包方)	宿州市新区水务有限公司	地址	安徽省宿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联系电话	17309619937	
工程名称	宿州经开区地表水厂 PC 总承包项目			施工企业名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评价内容 评价项目	实际情况			很满意	满意	基本满意
工程质量情况					✓	
施工服务情况				✓		
				用户(公章):	 2022年5月23日	

注：满意程度评价丝毫不减轻本组织提供服务的责任,请在其评价程度空格内划“√”。

### 高州市城乡集中供水项目

附件 1

CSCEC		中国建筑 管理表格				
		中建二局在施工程满意程度评价表				表格编号 CSCEC2B-PM-831401
建设单位(发包方)	高州市鉴龙自来水有限公司	地址	高州市文明路 41 号	联系电话	13927582185	
工程名称	高州市城乡集中供水项目			施工企业名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评价内容 评价项目	实际情况			很满意	满意	基本满意
工程质量情况	工程质量良好			✓		
施工服务情况	施工服务良好					
				用户(公章):	 2022年8月22日	

注：满意程度评价丝毫不减轻本组织提供服务的责任,请在其评价程度空格内划“√”。

生物城人才公寓一期项目

附件 2

中建二局竣工工程服务满意度评价表

用户名称: 成都生物城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

邮编:

工程名称	生物城人才公寓一期二标段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评价内容 评价项目	实 际 情 况	很 满 意	满 意	基 本 满 意	不 满 意	很 不 满 意	
工程使用功能情况	良好	✓					
工程质量情况	良好	✓					
竣工后服务情况	良好	✓					
 用户单位盖章: _____ 2022 年 9 月 23 日							

注: 满意程度评价丝毫不减轻本组织提供服务的责任, 请在其评价满意度空档内对所选择项打勾。

附件9 专业工程分包情况

序号	专业分包工程	拟分包单位名称	拟分包单位注册属地
1	装配式建筑工程	/	
2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	
3	幕墙工程	/	
4	防水工程	/	
5	钢结构	/	
...	其他(如有, 投标人须列明具体专业工程, 本表格往下可拓展)	/	

注: 请投标人根据自身实际情况, 如实填写上述表格。如发包内容未含上述专业工程的, 则相应项目无需填写。

专业分包工程拟分包人相关证明材料

/

注: 1. 提供投标人与专业工程拟分包人的合作的协议等证明材料。

2. 提供专业工程拟分包人在工商管理等登记信息, 相关登记内容应能反映出的企业名称、企业注册属地等信息。

招 标 人 :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代理机构: 深圳市深汕交易有限公司

编 制 日 期 : 2024 年 11 月 28 日